



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目錄

壹、摘要.....	1
貳、現況分析.....	3
參、方案目標.....	7
肆、推動期程.....	9
伍、推動策略.....	10
陸、預期效益.....	17
柒、管考機制.....	20

圖目錄

圖 1	113 年臺中市溫室氣體排放比例	3
圖 2	臺中市近年溫室氣體排放狀況	4
圖 3	臺中市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組織架構圖.	5

表目錄

表 1	臺中市近年氣候變遷治理歷程	6
表 2	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目標	8

壹、摘要

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15 條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依行動綱領及部門行動方案，邀集相關機關、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廣詢意見，訂修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提送地方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審議後，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並對外公開實施。依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地方政府應於部門行動方案核定後 8 個月內完成提報，並每 5 年至少檢討一次，以確保減量執行方案與中央政策及淨零目標一致。

一、本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執行情形說明

中央已於 115 年 2 月 26 日核定「六大部門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本府須於核定後 8 個月內完成地方執行方案提報及審議程序，本府永續低碳辦公室已於 115 年 5 月 7 日及 6 月 18 日召開研商會議，彙整各局處提報 139 項執行指標，並依國家淨零政策、2050 淨零路徑及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等推動情形滾動檢討，完成新增 52 項及刪除 34 項方案調整，後續將依程序辦理座談會及提至本府永續低碳城市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後續提送環境部核定後實施。

二、本市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執行情形說明精進作為

本市各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成果及檢討概述如下：

- （一）能源部門：推動再生能源、智慧能源管理及焚化廠綠能轉型，本府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已達 925MW，用電大戶每年購買再生能源憑證及綠電逾 262 萬度、智慧電表累計 44 萬 9,448 件，文山焚化廠完成 BOT 招商；惟受用電成長、光電用地及設備運轉等因素影響，部分指標未達目標，後續將精進設備效能並擴大再生能源應用提升使用率。

- (二) 製造部門：落實產業節能減碳及淨零轉型，每年企業減煤 12 萬 9,847 噸、用電大戶節電約 105 萬度，完成 47 家排放源查核，累計輔導 409 家企業推動淨零；碳封存因中央法規及技術尚待完善，後續將納入第三期配合推動。
- (三) 運輸部門：建構低碳運輸環境，累計本市達電動公車 640 輛、電動車充電站 1,477 站、iBike 站 1,724 站、共享運具 1,961 輛，並補助汰換老舊機車 3,070 輛；惟受充電設施、車輛續航及運輸需求影響，部分指標未達目標，後續將優化公共運輸及充電服務。
- (四) 住商部門：強化建築節能與低碳場域，累計完成工商業節能輔導 1,030 家、汰換 LED 路燈 11 萬 3,400 盞，331 校推動低碳校園，並取得多項低碳及綠建築認證；飲水機汰換因採購成本影響未達目標，後續將持續完善節能設施。
- (五) 環境部門：提升資源循環及水資源利用，114 年度資源回收率 66.73%、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節水量 1,689 萬噸，政府機關綠色採購率 99.81%；惟二手家具再利用及污水全回收未達目標，後續將精進回收機制及污水處理效能。
- (六) 農業部門：推展低碳農業與自然碳匯，累計稻草再利用減碳 10 萬 4,191 噸，有機及友善耕作 744 公頃，植樹增綠 8,310 株、造林 1 萬 5,000 株，新增公園綠地 4.09 公頃；未來將強化造林撫育、綠地營造及生態保育，提升碳匯效益。

貳、現況分析

臺中市位於臺灣中部，為我國重要的產業與交通樞紐，人口突破 286 萬人，全市面積約 2,215 平方公里。氣候溫和宜人，四季分明，長期以來被視為適合居住與發展的城市。近年臺中市以「智慧永續、宜居臺中」為發展願景，積極推動產業升級、綠色能源與低碳城市建設，致力在經濟成長與環境保護之間取得平衡，打造兼具創新與生活品質的現代化都市，以下針對本市溫室氣體排放現況及氣候變遷治理歷程進行說明。

一、本市溫室氣體排放現況

本市於民國 99 年進行縣市合併後，城市快速發展，吸引大量產業進駐，以工商業為主，帶動了地方經濟發展，並吸引大批人口移入，也因此本市在製造部門、住商部門以及運輸部門，成為本市溫室氣體排放之主要來源。依據本市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臺中市 113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3,426 萬 9,589 公噸 CO₂e，其製造部門 62.91% 占比為最多，其次為住商部門及運輸部門，比例如下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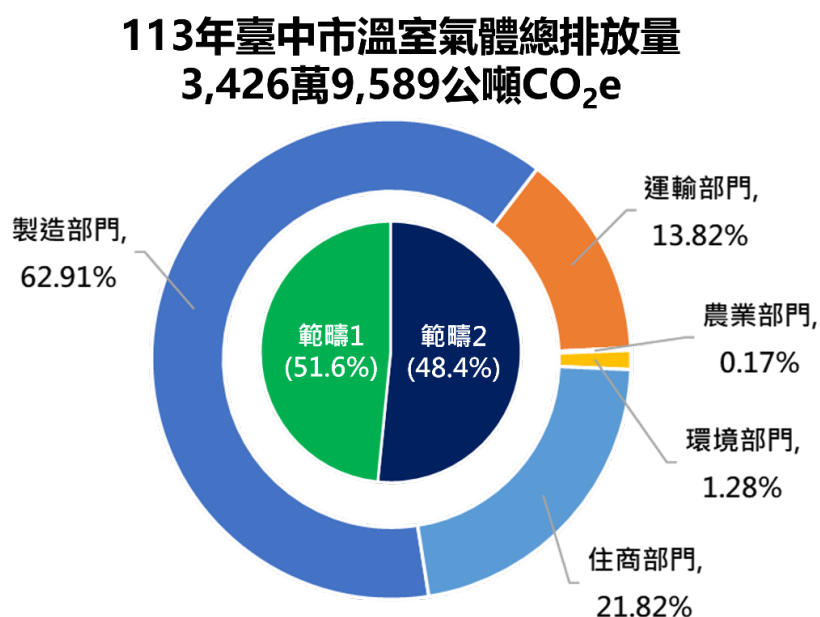


圖 1 113 年臺中市溫室氣體排放比例

臺中市 113 年碳排放量較 109 年（第一期）減少 3.37 萬公噸 CO₂e，下降 0.09%，人均排放量也從 11.88 萬公噸 CO₂e 降至 11.63 萬公噸 CO₂e，減少 2.10%，反映市府推動淨零轉型、節能措施與碳匯管理已具成效，整體趨勢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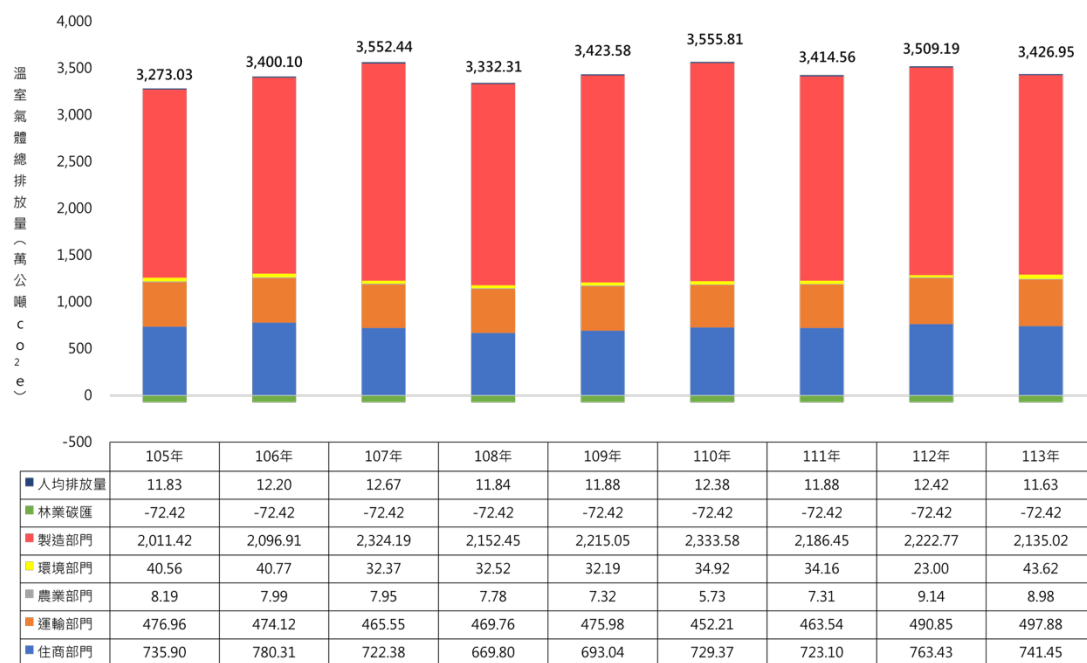


圖 2 臺中市近年溫室氣體排放狀況

二、氣候變遷治理歷程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臺中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於 100 年獲選低碳示範城市後，隨即成立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委員會，由市長擔任主任委員，並下設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為配合永續發展任務推動，110 年改組為「臺中市政府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推動會），下設「臺中市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以下簡稱永續低碳辦公室），其組織架構如下圖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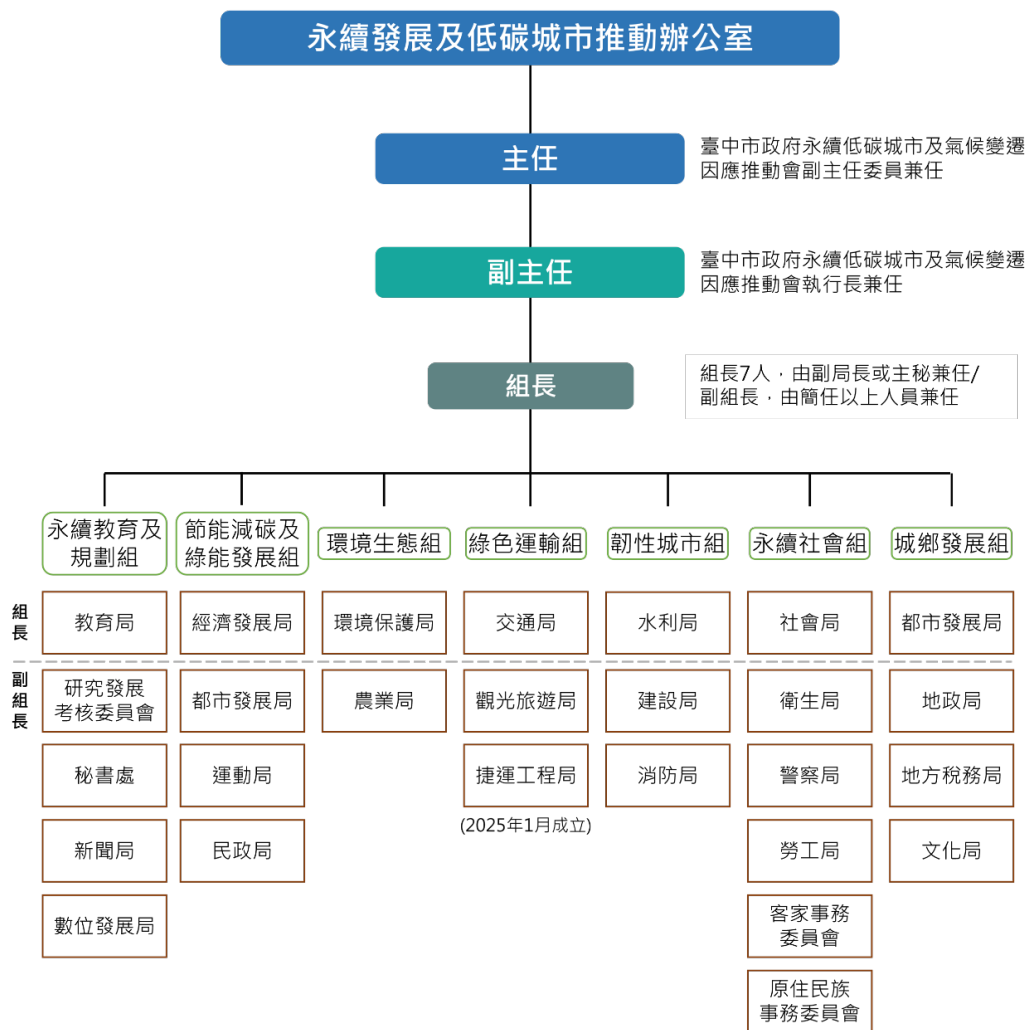


圖 3 臺中市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組織架構圖

自 100 年獲選低碳示範城市後，成立推動委員會與永續低碳辦公室，積極推動相關政策，101 年發布低碳城市建構白皮書，103 年制定低碳城市自治條例作為法源，104 年提出氣候變遷行動綱領並推動 97 項行動計畫，107 年配合「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轉型為第一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並持續追蹤檢討，110 年推動第二期減量方案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及簽署氣候緊急宣言，111 年宣示 2050 淨零路徑並修法，112 年制定並通過永續淨零自治條例，113 年函報中央待行政院核定中，逐步健全低碳治理體系並推進淨零轉型。其相關歷程如下表 1 所示。

表 1 臺中市近年氣候變遷治理歷程

年度	大事記
100	◎成立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委員會 ◎設立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
101	◎公告「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建構白皮書」
103	◎公告「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104	◎提出「臺中市氣候變遷行動綱領」及 97 項氣候變遷行動計畫
107	◎將氣候變遷行動計畫轉型為「臺中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 ◎擬定並執行第一期「臺中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
108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榮獲行政院環境部「107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因應氣候變遷行動執行績效評比」全國特優
109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行政院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縣市層級「銀級」認證 ◎西區公所、北區育德里、潭子區甘蔗里榮獲行政院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村里層級「銀級」認證
110	◎簽署《氣候緊急宣言》 ◎擬定並執行第二期「臺中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新增永續發展任務，修正「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 ◎成立「臺中市政府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委員會」為永續發展專責單位 ◎發表「2021 臺中市自願檢視報告」 ◎辦理「第四屆臺中市低碳永續城市傑出貢獻獎」 ◎東區十甲里、南區福平里、西區土庫里榮獲行政院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村里層級「銀級」認證
111	◎宣示「2050 臺中市淨零碳排路徑」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修法 ◎首本 VLR 榮獲 2022 TCSA 台灣永續企業-地方政府永續報告獎白金級 ◎大雅區三和里及長億里、西區昇平里、西屯區協和里、南屯區新生里、豐原區豐田里及中興里榮獲行政院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村里層級「銅級」認證
112	◎大里區塗城里、豐原區翁子里、大肚區大東里、大肚區山陽里、太平區福隆里、南區西川里、西屯區何明里、南屯區永定里、北屯區新平里、北屯區北京里榮獲行政院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村里層級「銅級」認證 ◎議會三讀通過「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 ◎發表臺中市 VLR2.0
113	◎「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函報中央，待行政院核定後公布施行 ◎VLR2.0 榮獲 2023 TCSA 台灣永續企業-地方政府永續報告獎白金級 ◎設置永續長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114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與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共同簽署「公部門永續發展倡議書」 ◎114 年 12 月 25 日推出 VLR3.0 ◎榮獲 CDP 氣候變遷評比 A 級認證 ◎榮獲 2023 年至 2025 年 APSAA 宜居永續城市獎 Outstanding City 最高榮譽 ◎盧秀燕市長榮獲 2025 台灣傑出永續治理首長獎最高等級典範殊榮 ◎黃崇典秘書長勇奪 2025 年 APSAA 頂尖永續長獎，六都首位且唯一獲獎

參、方案目標

中央於 115 年 2 月 26 日核定第三期能源、製造、運輸、住商、環境及農業等六大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執行期自 115 年至 119 年止，中央有關機關將依據三期減量行動方案落實執行六大部門減量策略及 20 項減碳旗艦行動計畫，搭配定期管考、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共同承擔達成我國 2030 年第三期階段減量目標。

一、質化目標

- (一) 本執行方案以創造臺中市「宜居永續生活環境」為願景，期能善盡社會責任，並建構臺中市氣候變遷完整之因應對策，以減緩溫室效應對本市環境之衝擊。
- (二) 成立「永續低碳城市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並以「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擔任幕僚單位，整合各局處之相關減量措施，強化跨局處專責單位之推動效能。
- (三) 定期掌握本市溫室氣體排放資料，檢討溫室氣體達成目標，每季辦理跨局處討論會議，協調局處合作事項。
- (四) 持續滾動式檢討修正自治條例之相關子法及計畫。
- (五) 落實本市第三期執行方案之各部門核心目標。

二、量化目標

本執行方案配合我國 6 大部門行動方案，其各面向之量化目標如下列。

表 2 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目標

部門	核心量化目標	執行方案(項)
能源部門	● 市管案場及民間工廠屋頂種電目標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達 1,320MW ● 外海離岸風電裝置容量達 1,060MW ● 再生能源整體使用率提升至 20% ● 垃圾分選及固體再生燃料（SRF）廠產量達 1 萬 5,600 公噸	10
製造部門	● 燃料轉型與生煤混燒減量目標每年達成 5,000 噸減煤量 ● 輔導企業達成零碳認證比例達 10% ● 協助企業申請自願減量專案每年輔導 1 案 ● 每年開設 100 小時之永續淨零課程	11
運輸部門	● 市區公車 100%電動化 ● 設置電動汽車充電柱達 2,000 槍(快充站設置 200 槍) ● 臺中捷運藍線建設計畫完工比例達 72% ● iBike 倍增計畫租借站數達 2,029 站	31
住商部門	● 建築能效等級需達最高標準之 1 級或 1+級 ● 汰換耗能路燈成 LED 節能路燈維護達 14 萬盞 ● 推動智慧建築標章申請案件達 10 件 ● 參與民間機構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動達 40 家	33
環境部門	● 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處理量達 32,000 公噸 ● 推動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達 86% ● 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節水量達 5,000 萬噸	27
農業部門	● 推廣綠肥作物面積達 3,600 公頃 ● 加強維護畜牧場沼氣再利用設備升級達 100 場 ● 稻稈或果樹枝條轉化為生質顆粒處理量達 5,312.5 公噸 ● 增加本市推動綠化及造林面積植樹量達 1 萬 8,290 株	27

肆、推動期程

配合推動方案及行動方案期程規劃，本期為第三期，以 115 年至 119 年為主要推動期程，各期期程分別如下：

第一期：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期：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期：自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9 年 12 月 31 日。

第四期：自 120 年 1 月 1 日至 1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期：自 125 年 1 月 1 日至 129 年 12 月 31 日。

第六期：自 130 年 1 月 1 日至 13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七期：自 135 年 1 月 1 日至 139 年 12 月 31 日。

伍、推動策略

本市依據「能源部門」、「製造部門」、「運輸部門」、「住商部門」、「環境部門」、「農業部門」組成 6 大部門，擬定執行方案推動策略，作為各局處未來推動之概念參考，各項策略向下展開多項執行計畫。總計本市執行方案共設有 30 項策略及 139 項執行計畫，其中整體規劃摘要如下說明，各部門推動方案則羅列於附表 1，另各計畫推動說明如附表 2 所示。

一、能源部門

能源部門肩負本市淨零轉型之基石角色，以再生能源發展為核心，透過公私協力擴大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建置，並結合資源循環理念推動發電廠轉型、能源治理輔導及微電網布建，逐步強化本市綠能供給，帶動企業與市民參與能源轉型。

- （一）能源轉型：秉持「先公後私、先大後小」原則，由市管案場率先建置太陽光電，並推動民間企業響應，同時輔導用電大戶落實再生能源設置義務，並爭取中央光電獎勵經費，提高民眾設置意願，另配合推動離岸風場開發，協助行政協調及建設作業，逐步提升再生能源供給。
- （二）廢棄物能源化：以廢棄物能源化為主軸，透過焚化廠發電、文山廠轉型再生能源發電廠、外埔綠能園區廚餘發電，以及垃圾分選暨固體再生燃料產製等作為，強化廢棄物轉換能源之效益，並提升再生能源供應量能。
- （三）能源治理協助：依本市自治條例規定，公告列管契約容量 800KW 以上之用電大戶，要求其用電場所設置一定裝置容量之綠能或節能設備，並得以購買再生能源憑證方式因應，同時透過台電智慧電表布建情形之掌握，強化本市用電監督與管理機制。

- (四) 山區再生能源推廣：以原住民地區、山區及本市機關學校為對象，配合中央輔導經費建置智慧微電網系統，並辦理能源管理系統導入可行性評估，逐步落實節能措施與智慧能源管理，強化本市偏遠地區電網韌性。

二、製造部門

製造部門以石化燃料退場、排放源管理、產業低碳轉型、綠領人才培育及循環經濟推動為重點，透過製程改善、能源管理、綠色貿易接軌、碳權機制及綠色採購等措施，提升產業能源使用效率與減碳效益，加速產業淨零轉型，打造低碳、永續且具國際競爭力的製造環境。

- (一) 燃煤鍋爐退場：採用補助誘因與減量措施併行，輔導燃煤工業鍋爐軟換燃料，並加嚴燃煤汽電共生鍋爐減量標準，同時參考國際規範加嚴燃氣複循環機組排放標準，嚴格管控大型燃氣機組進駐港區，以降低空氣污染排放。
- (二) 用電大戶節電：依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要求列管用電大戶設置一定裝置容量之綠能或節能設備，並得於用電場所推動節能措施或進行耗能設備汰換，並落實規定節約度數。
- (三) 輔導企業淨零碳排：以應辦理盤查登錄及查驗之事業為對象，辦理排放源查核及現場查核，確保排放資料完整正確；並透過 ESG 輔導團及專業諮詢平台，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掌握企業減碳熱點，銜接中央輔導資源，同時輔導中小企業推動自願減量計畫，申請減量額度，增加減碳誘因，另輔導企業導入碳捕捉並辦理試驗示範計畫，透過實地驗證技術可行性與應用效益，促進碳捕捉技術落地。
- (四) 管理及人才培訓：辦理勞工大學職能升級學院及產業綠

領專班，提供中小企業客製化現場培訓，針對特定工廠及園區廠商辦理淨零轉型輔導說明會及節能減碳講習，協助業者掌握國際碳費(碳關稅)成本影響及轉型策略，降低產業面對淨零轉型風險及提升韌性。

- (五) 推動民間綠色採購及循環：輔導業者優先選購環保標章及綠色產品，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理念，擴大民間綠色消費市場；配合中央政策，盤點本市舊衣回收數量及流向，強化廢衣去化與回收體系透明度。

三、運輸部門

運輸部門以建構低碳運輸環境為目標，透過友善電動運具環境建置、大眾運輸發展、低碳共享運具推廣、智慧交通建設及綠色交通宣導等策略，提升民眾使用大眾運輸及低碳運具之比率，逐步改變既有運具使用習慣，全面降低運輸部門排碳量。

- (一) 建置友善電動運具環境：推動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鼓勵業者購置電動車輛並汰舊換新；持續設置電動車充電站及提供電動車停車優惠，優先於交通轉運節點、商業活動熱區及公有停車場布建快速充電槍，逐步完善本市充電服務網路。
- (二) 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整合交通運具與推動多元搭乘方案，提升捷運運量，另捷運藍線規劃導入 TOD 土地開發、綠建築設計及能源管理措施，施工階段採用綠色採購及低碳工法，降低建置捷運藍線時所產生的碳排放；另持續辦理市民公車優惠政策，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
- (三) 低碳運輸路網與共享運具：升級公共自行車系統並新增站點，完善路網服務；補助民眾汰換老舊機車為低碳排車輛；推動共享運具進駐及相關法規完善，另於大專院校試辦校園共享電動機車；輔導物流業者汰換低碳物流

機車；另推動機關及學校停車空間開放共享，提升停車資源利用效率。

（四）建構智慧交通：整合智慧化動態號誌、智慧停車系統及地磁感應設備，強化整體運輸及停車效率；優化市區公車旅運規劃系統，提升大眾運輸資訊服務水準，另推動自駕巴士測試運行計畫，作為智慧交通示範場域。

（五）推廣綠色交通：以「綠色通勤、減碳生活」理念推動學生步行及共乘上學宣導、結合路跑及單車活動宣導節能減碳及辦理清明期間掃墓接駁，降低私人運具化石燃料耗用；並推動公務車輛採用低碳運具及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輛，落實公部門減碳示範。

四、住商部門

住商部門以建築能效提升、公部門深度節電、低碳韌性建構及數位治理為推動重點，推動住商部門以建築能效提升、公部門節電、低碳場域認證及住商減碳行動為主軸，透過輔導、認證及公部門示範等多元作為，帶動住商部門節能減碳成效。

（一）建築能效提升及管理：依指定能源用戶節約能源規定辦理輔導稽查，推廣商圈自主節電宣導及提早關燈活動，同時鼓勵醫事、長照及食品藥物製造機構投入綠能建設。此外，透過辦理節能標章及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稽查，持續推動 LED 節能路燈換裝維護，並辦理既有建築隔熱改善及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逐步改善居住環境品質。

（二）公部門深部節電：透過蒐集公部門用電資訊並進行節能診斷，提出具體改善建議，逐步汰換老舊耗能電器，推廣良好用電習慣，推動空調系統及耗能設備汰舊換新，結合智慧能源管理系統與用電監控數據分析，提升設備運轉效率，落實公部門能效優化。

- (三) 低碳場域建構：透過文化資產修復工程節省新建建物之碳排放，推動低碳校園建構，涵蓋在地食材、每週一蔬食及節能宣導等措施，另持續辦理商場、旅館、社區、寺廟及醫療院所等低碳認證機制，推動綠建築、智慧建築及建築能效標章，並推動學校 LED 燈具汰換，逐步形塑永續生活模式。
- (四) 行為模式減碳：於開發工程使用飛灰、爐石取代部分水泥，降低水泥產製過程之碳排放；推動線上一站式服務，減少民眾臨櫃往返之交通碳足跡；並透過資源向上集中暨虛擬化整合，降低機房用電及空調負載。

五、環境部門

環境部門以資源循環、水處理再利用、綠色辦公、災害預防及工程減碳工法為推動重點，強化廢棄物妥善處理及資源循環效益，同時兼顧環境韌性建構。

- (一) 資源循環再利用：推動源頭減塑及垃圾分類，落實一般垃圾、資源垃圾及廚餘分流，持續辦理廢樹枝破碎再利用、焚化底渣再利用及沼渣沼液農地再利用。此外，推動寶之林二手家具再生及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處理，規劃循環設施用地，並推動掩埋場轉型設置太陽光電發電。
- (二) 水處理再利用：推動污水回收再利用及用戶接管倍增計畫，優先於人口密集區域辦理接管工程，並辦理生活污水泥清理及水資源回收中心甲烷減排。另推動水滷再生水供應產業用水，回收污泥厭氧消化沼氣，替代部分天然氣使用。
- (三) 綠色辦公及低碳環境建置：強化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推動機制，持續推廣公文線上簽核及無紙化作業。同時，宣

導無痕蔬食及淨零生活減碳活動，以會員機制引導市民參與低碳行動，另訂定大型活動淨零辦理指引，引導公私部門落實減碳措施。

（四）災害預防：透過宣導及查核輔導，減少墓地及山坡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並運用消防器材與無人機協助早期預防，以降低災害對林地之衝擊。

（五）工程減碳工法：於原住民族地區小型零星工程採用減碳工法，降低機具運轉、材料製作及運送過程之碳排放。

六、農業部門

農業部門以有機農業循環、植樹綠化造林、生態保育、林木碳匯及滯洪池濕地化為推動策略，強化農業部門碳匯功能，並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一）有機農業循環永續：擴大有機農業促進區規模，推動運銷碳足跡降低，並輔導畜牧場源頭減廢及資源化再利用。同時，推廣國產有機質肥料、綠肥作物及微生物肥料，取代化學肥料使用，另推動菇類培植廢棄包及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減少甲烷排放。

（二）植樹綠化及造林：推動種樹增綠及公私協力植樹運動，辦理造林地補植及旗艦型自行車道植栽綠化。此外，透過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強化開發單位植樹綠化，並推動空地綠美化及清淨空氣綠牆，提升城市綠覆率。

（三）既有生態及保育：維護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霧峰青桐林生態園區，復育大肚山天然林原生喬木，並辦理漁民自願性休漁獎勵，養護漁業資源。

（四）增加林木碳匯：盤點可造林撫育面積，推動外來種移除改正造林及低蓄積人工林撫育更新，另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及禁伐工作，擴大森林碳吸存效益。

(五) 滯洪池濕地化：依本市自治條例規定，推動滯洪設施濕地化，兼具滯洪及固碳功能，並可補注地下水資源。

陸、預期效益

落實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115 年至 119 年）之各項低碳施政策略後，本市預期將透過跨局處協助與管考 139 項執行方案，六大部門預期效益說明如下：

一、能源部門

能源部門透過 10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戮力推動能源轉型與能源治理各項工作。首先，由市管案場、用電大戶及工廠屋頂建置太陽光電，同時推動離岸風電開發，預期 119 年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達 1,320MW、離岸風電累計裝置容量達 1,060MW，再生能源使用率提升至 20%。其次，透過焚化廠發電、文山再生能源發電廠轉型及外埔綠能園區廚餘發電，逐步強化廢棄物能源化效益，預期 119 年焚化廠每年發電量達 5 億度，文山再生能源發電廠建置完成，外埔綠能園區每年發電量達 335 萬度，並維持固體再生燃料每年 1 萬 5,600 公噸產製規模。此外，列管契約容量 800KW 以上用電大戶依規設置綠能或節能設備，每年配合提報購買再生能源憑證及智慧電表設置成果，逐步強化能源治理量能。另於原住民地區建置智慧微電網並導入能源管理系統，預期 119 年節電量達 2.5 萬度，落實偏遠地區節能治理成效。

二、製造部門

製造部門透過 11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燃煤退場、企業輔導及綠色採購等策略，預期於 119 年逐步達成燃煤鍋爐減煤、企業零碳認證及綠色採購金額等目標，帶動產業低碳轉型。首先，輔導燃煤工業鍋爐轉換燃料並加嚴排放標準，預期 119 年減煤量達成目標，降低空氣污染排放，同時列管用電大戶依規設置節能設備並落實節約度數，逐年提報年節電量成果。其次，預期 119 年查核排放量比例達 85%，輔導企業零碳認證

家數比例達 10%，並累計輔導 5 家中小企業辦理自願減量專案，強化企業減碳能量。此外，為培育本市綠領人才，透過勞工大學課程開設每年達 100 小時，每年特定工廠節能減碳講習辦理 1 場次，每年宣導人次達 20 人次以上，並於 119 年完成 2 家企業碳捕捉技術輔導及試驗示範，驗證技術應用效益。整體而言，在綠色採購推動方面，預期 119 年綠色採購金額累計達 64 億元，每年完成 1,000 公噸廢舊紡織品回收，強化資源循環管理成效。

三、運輸部門

運輸部門透過 31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減少運輸排碳為核心目標，預期於 119 年達成電動公車、捷運運量、共享運具及智慧交通建設等指標，逐步完備低碳運輸體系。首先，透過建置友善電動運具環境，預期 119 年電動公車達 760 輛，電動公車比率達 100%，充電槍目標達 2,000 槍（其中快充槍達 200 槍），穩步完善本市電動運具充電網絡。其次，在大眾運輸方面，預期捷運搭乘人次每年維持 1,810 萬人次，臺中捷運藍線建設計畫完工比例於 119 年達 72%，市區公車運量成長率自 3%逐年遞增，至 119 年達 10%，提升大眾運輸使用效益。此外，為推動低碳運輸與共享運具，預期 119 年 iBike 租借次數達 1 億 5,000 萬人次，租借站數設置達 2,029 站，老舊機車每年汰舊達 3,000 輛，共享運具數達 2,100 輛，大專院校試辦共享運具累計達 7 校，物流業者低碳物流機車汰換達 100 輛，機關學校停車空間開放共享場數達 28 場。另在智慧交通建設方面，預期 119 年 APP 查詢停車場使用人次達 605 萬人次，智慧公車聯網下載人次達 135 萬人次，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減碳量達 2,070 噸，智慧停車場數達 320 場，地磁感應設備達 2 萬 7,000 個，並完成自駕巴士測試運行 1 路線。整體而言，為推廣綠色交通，預期 119 年學生宣導步行及共乘上學人數達

51.1 萬人次，路跑及單車活動場次達 225 場，清明接駁人次每年達 9,000 人次，公務車輛低碳運具汰換達 200 輛，資源回收車輛低碳化每年汰換 6 輛。

四、住商部門

住商部門透過 33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建築能效、公部門節電及低碳認證等策略，預期於 119 年達成節電量、認證家數及案件量等具體目標，全面提升住商部門能源使用效率。首先，在建築能效提升及管理方面，預期 119 年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及節能標章稽查每年目標分別達 1,000 家及 50 家，LED 節能路燈節電效益每年達 1 億 3,000 萬度，既有建築隔熱改善每年達 8 案，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則依年度補助辦理。其次，為深化公部門節電成效，預期 119 年輔導公部門推動節能措施單位數累計達 75 處，警察局、地稅局及秘書處推動節電策略合計每年節電量達 48.8 萬度，消防局耗能設備累計汰換達 230 台，都發局縣市節電計畫案件量每年達 100 件。此外，在低碳場域建構及認證方面，預期 119 年低碳校園建構每年達 334 校，商場、旅館及社區低碳認證每年各達 10 家（處），寺廟低碳認證及醫療院所永續低碳認證至 119 年分別累計達 73 家及 455 家，綠建築及智慧建築標章推動每年分別達 25 件及 10 件，並完成學校 LED 燈具汰換 4 萬 2,839 盞。另為推動住商減碳行動，預期 119 年飛灰爐石取代水泥量最高每年達 9,400 噸，線上一站式服務導入機關數每年達 199 個單位，虛擬機資源每年達 330 台，全面提升行政服務數位化與低碳效益。

五、環境部門

環境部門透過 27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資源循環、水處理再利用及綠色辦公等策略，預期於 119 年達成廢棄物回收率、污水處理率及節能減碳等目標，強化環境資源永續管理成效。首先，在資源循環再利用方面，預期 119 年一般廢棄物

回收率達 65%，寶之林二手家具再生成長率達 136%，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處理量達 3 萬 2,000 公噸，神岡綠光計畫減碳量自 117 年起每年達 1 公噸 CO₂e，逐步提升本市資源循環效益。其次，在水處理再利用方面，預期 119 年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節水量達 1,090 萬噸，污水處理率達 86%，水資源回收中心甲烷減少排放量達 1,500 公噸，水滄再生水供水量達 1 萬噸，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沼氣產量達 52 萬立方公尺，強化水資源循環利用效益。此外，為推動綠色辦公及低碳環境建置，預期 119 年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例達 98%，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數達 532 所，無痕蔬食參與人次最高每年達 9.5 萬人次，淨零生活減碳活動會員數累計達 2.5 萬人次，大型活動淨零指引輔導自 117 年起每年達 20 場，逐步落實低碳辦公及生活型態。另在災害預防方面，預期每年減少墓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控制在 1.9 公頃以內，減少山坡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控制在 9 公頃以內，降低災害對林地之衝擊。在工程減碳工法方面，預期 119 年原住民族地區小型零星工程低碳混凝土用量累計達 6,445 立方公尺，降低工程施作碳排放。

六、農業部門

農業部門透過 27 項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有機農業、植樹造林及生態保育等策略，預期於 119 年達成有機農業面積、植樹量及碳匯增加量等目標，強化農業部門淨零轉型效益。首先，在有機農業循環永續方面，預期 119 年有機農業面積累計達 3,137 公頃，農產運銷減碳量自 115 年 210 公噸逐步提升至每年 250 公噸，畜牧場源頭減廢資源化再利用每年達 1 場，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量至 119 年達 4.5 萬公噸，綠肥作物面積達 3,000 公頃及菇類培植廢棄包循環利用量達 4 萬公噸，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量每年達 5,312.5 公噸，國產微生物肥料及地力肥料推廣面積每年達 1,200 公頃。其次，在植樹綠化及造

林方面，透過各局處推動植樹綠化合計達 11 萬 2,116 株，另推動空地綠美化及清淨空氣綠牆每年分別至少達 3 處及 8 處，每年增加公園綠地面積累計達 2.5 公頃，全面提升城市綠覆率。此外，為強化既有生態及保育，預期 119 年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面積達 734 公頃，霧峰青桐林保護面積達 180 公頃，大肚山天然林苗木復育持續辦理，漁民自願性休漁船數達 164 艘。另在增加林木碳匯方面，預期 119 年造林撫育碳匯增加量達 505 公噸，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及禁伐面積達 20 公頃，擴大森林碳吸存效益。在滯洪池濕地化方面，預期 119 年滯洪池濕地化面積比例達 10%，兼具滯洪與固碳功能。

柒、管考機制

- 一、執行單位每年應定期將上年度 1 至 12 月減量執行計畫成效送永續低碳辦公室彙整。
- 二、每年定期辦理考核會議，並請考核委員出席提供意見。
- 三、推動人員獎懲考核規定，按本府相關法令規範，每年檢討辦理 1 次；但情形特殊者，得專案辦理。
- 四、前述執行單位填報執行成效時程、管考會議辦理時間、獎懲規定及管考，由永續低碳辦公室訂定。

附表 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能源部門	1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發展	1.1.1	1. 市管案場建置太陽光電 2. 用電大戶及工廠屋頂建置光電 3. 太陽光電補助計畫	裝置容量(MW)	經發局(主) 各局處(協)	1,000	1,080	1,160	1,240	1,320	8,370	4,400	4,400	400	400	累計成果
			1.1.2	推廣再生能源建置	再生能源使用率(%)	經發局	14	15	17	18	20						當年成果
			1.1.3	推動外海離岸風電(新增)	裝置容量(MW)	經發局	建置中	480	480	480	1,060	無編列經費 (經費由推動業者自行編列)					累計成果
	2	轉型再生能源發電	1.2.1	焚化廠發電計畫	發電量(億度)	環保局	4.42億	4.42億	4.42億	4.42億	5億	53,874.9	52,737.45	53,190	53,642.7	54,095.2	當年成果
			1.2.2	文山再生能源發電廠	建置進度(%)	環保局	17	49	78	98	100	17,722	86,135.8	507,466	319,876.3	經費依促參規劃廠商提供之財務經費估算	當年成果
			1.2.3 新增	外埔線能園區再生能源發電	發電量(萬度)	環保局	300	305	315	325	335	18,700	38,000	提供當年度果			當年成果
			1.2.4	臺中市垃圾分選及固體再生燃料廠設置計畫	產製量(噸)	環保局	6,000	13,600	15,600	15,600	15,600	8,501	16,684	11,213.43	11,213.43	11,213.43	當年成果
	3	能源治理協助	1.3.1	用電大戶購買再生能源憑證替代方案	發電度數	經發局	用電大戶每年配合提報					無編列經費(經費由推動之業者自行編列)					當年成果
			1.3.2	智慧電錶設置	智慧電表設置	經發局	定期請台電公司提供數據，無法估算減碳量，並提供年度成果					無編列經費 (經費由推動之業者自行編列)					當年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量(件數)												
	4	原住民地區再生能源推廣	1.4.1 新增	打造原民地區智慧微電網並導入智慧能源管理系統	節電量(萬度)	經發局(主) 民政局 原民會(協)	2.5	2.5	2.5	2.5	2.5	900	116年至119年 推動經費評估中				累計成果
製造部門	1	燃煤鍋爐全數退場	2.1.1	研訂電力業及加嚴排放標準	減煤量	環保局	以正隆減煤規劃，於現有M04汽電共生鍋爐維持運轉前提下，降低生煤使用比例，試行低硫燃料油與生煤混燒方式，初期混燒比例約5%,並視實際操作情形逐年調整。					提供當年度成果					當年成果
	2	用電大戶節電	2.2.1	用電大戶節能措施替代方案	年節電量(度)	經發局	每年提報成果					無編列經費 (經費由推動之業者自行編列)					當年成果
	3	輔導企業淨零碳排	2.3.1	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名單查核	查核排放量比例(%)	環保局	85%	85%	85%	85%	85%	125	125	125	125	125	當年成果
			2.3.2	輔導企業逐步達成零碳認證	輔導家數比例(%)	經發局	3	4	6	8	10	550	550	550	550	550	當年成果
			2.3.3 新增	輔導中小企業自願減量專案	申請件數	環保局	1	1	1	1	1	90	90	90	90	90	當年成果
	4	產業園區管理整合與綠領人才培訓	2.4.1 新增	勞工大學終身學習計畫	課程開設(時數)	勞工局	100	100	100	100	100	60	60	60	60	60	當年成果
			2.4.2 新增	臺中市特定工廠淨零碳排暨廠商節能減碳講習	宣導次數(次)	經發局	2	1	1	1	1	10	推動經費評估中				當年成果
			2.4.3 新增	臺中市特定工廠淨零碳排減碳人才培訓	宣導人次	經發局	50	20	20	20	20	10	推動經費評估中				當年成果
	5	輔導2家企業	2.5.1 新增	導入碳捕捉技術計畫	輔導家數(家)	環保局	-	-	2	2	2	提供當年度成果					當年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辦理碳捕捉試驗																
	6	民間機構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動	2.6.1 新增	民間機構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動計畫	綠色採購金額(億)	環保局	50	54	58	61	64	232	232	232	232	232	當年成果	
		廢舊紡織品回收盤點案	2.6.2 新增	推動廢舊紡織品回收計畫	回收量(公噸)	環保局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0					當年成果	
運輸部門	1	建置友善電動運具環境	3.1.1	推動電動公車	車輛數(輛)	交通局	640	670	700	730	760	配合中央核定經費辦理					累計成果	
			3.1.2		電動公車比率	交通局	52.1	64.2	76.1	88.1	100	配合中央核定經費辦理					當年成果	
			3.1.3	交通局設置電動車充電站	充電柱(柱數)	交通局	1,200(當量數)	1,400(當量數)	1,600(當量數)	1,800(當量數)	2,000(當量數)	14,520	116年至119年經費編制評估中					累計成果
			3.1.4	提供電動車(小客車)停車優惠	月票數量(張數)	交通局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停車月票惟民眾徑行購買，尚無需特別編列預算推動。					累計成果	
			3.1.5 新增	電動汽車快速充電站(DC直流)補助計畫	電動汽車充電站(槍數)	環保局	1	1	1	1	1	150	150	150	150	150	當年成果	
			3.1.6 新增	汽車快速充電槍	依每年總槍數10%建置快充	交通局	120槍(當量數960)	140槍(當量數1,120)	160槍(當量數1,280)	180槍(當量數,1440)	200槍(當量數1,600)	14,520	經費編制評估中					累計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數												
2		大眾運輸	3.2.1	捷運通車	搭乘人次 (萬人次)	交通局	1,810	1,810	1,810	1,810	1,810	-	-	-	-	-	當年成果
			3.2.2	臺中捷運藍線計畫	完工比例(%)	捷工局	1.完成高架段工程發包 2.完成地下段工程設計	1.地下段工程辦理招標作業 2.藍線建設計畫27%	藍線建設計畫40.53%	藍線建設計畫56.3%	藍線建設計畫72%	1,074,300	1,538,300	2,071,700	2,577,200	2,618,800	當年成果
			3.2.3	市民限定公車雙十吃到飽	2030年市區公車運量成長率	交通局	0.03	0.04	0.05	0.07	0.1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當年成果
3		低碳運輸與共享運具	3.3.1	iBike 倍增計畫	租借次數 (人次)	交通局	1億3,000萬	1億3,500萬	1億4,000萬	1億4,500萬	1億5,000萬	9,806	10,254	目前倍增計畫履約期限至116年11月底，合約應			-
			3.3.2		租借站數	交通局	1,780	2,029	2,029	2,029	2,029	9,806	10,254				累計成果
			3.3.3		車輛數 (輛)	交通局	13,077	13,077	13,077	13,077	13,077	9,806	10,254				累計成果
			3.3.4	新建與延伸自行車道計畫	長度 (公里)	觀旅局	1	1	1	1	1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當年成果
			3.3.5	老舊機車汰舊補助作業	車輛數 (輛)	環保局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9,000	6,000	6,000	6,000	6,000	當年成果
			3.3.6 新增	本市共享運具數量	共享運具數 (汽、機車) (輛)	交通局	1,730	1,800	1,900	2,000	2,100	屬法規制定，經費由業者自行編列					累計成果
			3.3.7	大專院校校園共享	試辦大	交通局	1	1	1	2	2	經費由業者自行編列					當年年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新增	運具	專院校數量												果
			3.3.8 新增	鼓勵物流業者汰換 低碳物流機車	車輛數 (輛)	交通局	邀集物流業者及相關單位召開會議 取得共識	擬定輔導計畫	編列補助汰換物流機車 預算	50	100	115年至119年 經費編制評估中					累計成果
			3.3.9 新增	機關及學校所屬停車空間開放共享	總場數 (累計)	交通局	24	25	26	27	28	每年1,000萬元(採補助方式， 實支實付)					累計成果
4	智慧交通	3.4.1	提供APP查詢停車場剩餘格位	使用人次 (萬人次)	交通局	365	425	485	454	605	115年100萬(資安證書取得與app維運作業)， 後續116年至119年無經費編列					當年成果	
		3.4.2	智慧公車聯網(台中Go APP)	下載人次 (萬人次)	交通局	115	120	125	130	135	依本府核定預算辦理					累計成果	
		3.4.3	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	減碳量 (噸)	交通局	1,670	1,770	1,870	1,970	2,07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累計成果	
		3.4.4	智慧停車系統	停車場數 (場)	交通局	240	260	280	300	320	經費由業者自行編列					累計成果	
		3.4.5	公有停車場地磁感應設備建置維護	設備數量 (個數)	交通局	10,500	12,500	15,500	21,000	27,000	經費由業者自行編列					累計成果	
		3.4.6 新增	推動自駕巴士測試運行計畫	路線數	交通局	1	1	1	1	1	配合中央核定經費辦理					累計成果	
5	推廣綠	3.5.1	推廣學生步行上學	步行人	教育局	5.7	5.4	5.1	4.9	4.6	0	0	0	0	0	當年成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色交通		宣導計畫	數(萬人次)											果	
			3.5.2	推廣學生共乘上學 宣導計畫	共乘人數(萬人次)	教育局	5.6	5.3	5.1	4.8	4.6	20	20	20	20	20	當年成果
			3.5.3	規劃單車與路跑運動結合宣導節能減碳	場次(場次)	運動局	35	40	45	50	55	-					當年成果
			3.5.4		參加人次(萬人次)	運動局	20.5	21	21.5	22	22.5						當年成果
			3.5.5	清明期間掃墓交通接駁案	接駁數量(人次)	民政局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	90	90	90	90	當年成果
			3.6.2 新增 未達標	公務車輛全面採用 低碳運具計畫	汰換數(輛)	秘書處	28	19	49	58	46	2,548	1,729	4,459	5,278	4,186	當年成果
			3.6.3 新增	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輛為低碳資源回收車輛	車輛數(輛)	環保局	6	6	6	6	6	1,564	1,700	1,700	1,700	1,700	當年成果
住商部門	1	建築能效提升及管理	4.1.1	臺中市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稽查	家數(家)	經發局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80	80	80	80	80	當年成果
			4.1.2	推廣商圈自主辦理節電宣導及申請節電補助，並納入商圈評鑑項目	宣導次數(次)	經發局	12	12	12	12	12	推廣及輔導工作，自經發局預算辦理					當年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4.1.3	推動宣導商圈招牌提早關燈1小時活動	宣導次數(次)	經發局	12	12	12	12	12	推廣及輔導工作，經發局預算辦理					當年成果	
		4.1.4	臺中市醫藥、餐飲機構能源減耗及廢棄物減量促進計畫	減碳量(噸)	衛生局	提供當年度成果					未編列專項經費，由業務費用勻支					當年成果	
		4.1.5	辦理節能標章及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稽查	家(家數)	經發局	50	50	50	50	50	5	5	5	5	5	當年成果	
		4.1.6	LED節能路燈節電效益(PFI)	節電(萬度)	建設局	8,000萬元	1億1,000萬	1億3,000萬	1億3,000萬	1億3,000萬	2億8,015萬	2億9,665萬	2億9,665萬	2億9,665萬	2億9,665萬	當年成果	
		4.1.7 新增	既有建築隔熱改善	案件量	都發局	8	8	8	8	8	無需經費					當年成果	
		4.1.8 新增	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	案件量補助案數(案件數)	都發局	提供當年度成果					10,109	依當年度中央補助款及地方分擔款擬定				當年成果	
	2	公部門 節電深度節電	4.2.1 新增	輔導公部門推動節能措施	單位(個)	經發局(主)秘書處(協)	5	10	15	20	25	45	推動經費評估中				當年成果
			4.2.2 新增	推動節能減碳管理	節電量(萬度)	警察局	7.8	7.8	7.8	7.8	7.8	推廣及輔導工作，警察局預算辦理					當年成果
			4.2.3 新增	空調系統汰舊換新計畫	節電量(萬度)	地稅局	10.54	25.3	25.3	25.3	25.3	2858.6	因115年完工，故116至119年無後續經費	因115年完工，故116至119年無後續經費	因115年完工，故116至119年無後續經費	因115年完工，故116至119年無後續經費	累計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4.2.4 新增	汰換耗能設備	累計汰換數量(台)	消防局	110	140	170	200	230	156	156	156	156	156	累計成果
			4.2.5 新增	場域節能推動計畫	節電量(萬度)	秘書處	15.73	15.73	15.73	15.73	15.73	0					當年成果
			4.2.6 新增	推動縣市節電計畫	案件量	都發局	100	100	100	100	100	無需經費					當年成果
	3	低碳場域建構及認證	4.3.1	臺中市古蹟修復暨再利用-新民街倉庫群修繕工程(115-118)	減碳量	文化局	利用低碳修復保存工法，減少新建建物可能對環境造成的破壞及碳排放量				解除列管	9,725	9,725	9,725	9,725	解除列管	當年成果
			4.3.2	補助各區公所臨時避難收容處所設施設備修建及充實計畫-優先補助符合節能標章之設施設備	避難收容處所修建及充實數(家數)	社會局	30	30	30	30	30	165.6	165.6	165.6	165.6	165.6	當年成果
			4.3.3	低碳校園建構-補助本市市立高中職以下學校，校校設置飲水機及推廣自備環保杯	校(校數)	教育局	330	334	334	334	334	980	980	980	980	980	當年成果
			4.3.4	推動低碳校園建構推動在地食材計畫	校(校數)	教育局	330	334	334	334	334	26,149.8	26,149.8	26,149.8	26,149.8	26,149.8	當年成果
			4.3.5	推動低碳校園建構推動每週一蔬食	校(校數)	教育局	330	334	334	334	334	宣導及輔導工作					當年成果
			4.3.6	輔導商場低碳認證	家(家數)	經發局	10	10	10	10	10	50	50	50	50	50	當年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4.3.7	臺中市旅館低碳認證計畫	家(家數)	觀旅局	10	10	10	10	10	65	65	65	65	65	當年成果	
		4.3.8	推動社區低碳認證機制	處	環保局	10	10	10	10	10	100	100	100	100	100	當年成果	
		4.3.9	推動綠食飯桌	家(家數)	環保局	30	30	30	30	30	232	232	232	232	232	當年成果	
		4.3.10	推動寺廟低碳認證機制	家(家數)	民政局	59	62	66	69	73	無編列經費					累計成果	
		4.3.11	綠建築標章推動	標案件數	都發局	25	25	25	25	25	經費由申請者自行支應					當年成果	
		4.3.12	推動醫療院所節能減碳、污染減量等相關永續低碳認證	家(家數)	衛生局	79	85	91	97	103	未編列專項經費，由業務費用勻支					當年成果	
		4.3.13	智慧建築標章推動	標案件數	都發局	10	10	10	10	10	經費由申請者自行支應					當年成果	
		4.3.14 新增	中央公園太陽能發電(水湳智慧城)	減碳量(噸)	建設局	維護太陽能發電機組					61萬 2,688元	70萬元	70萬元	70萬元	70萬元	累計成果	
		4.3.15 新增	汰換學校LED燈	盞	教育局	42,839	42,839	42,839	42,839	42,839	經費待爭取					累計成果	
		4.3.16 新增	推動建築能效標示	案件數	都發局	10	10	10	10	10	經費由申請者自行支應					當年成果	
	4	住商減碳行動	4.4.1 (新增)	使用飛灰、爐石取代部分水泥	取代量(噸)	地政局	5,000	6,100	7,200	8,300	9,400	652.17	795.65	939.13	1,082.61	1,226.09	當年成果
			4.4.2 (新增)	線上一站式服務推動計畫	導入機關數	數位局	199	199	199	199	199	98.7	83.8	83.8	83.8	83.8	累計成果
			4.4.3 (新增)	資源向上集中暨虛擬化整合推動計畫	虛擬機(數)	數位局	330	330	330	330	330	500	500	500	500	500	累計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環境部門	1	資源循環再利用	5.1.1 研擬中	臺中市政府推動減塑計畫	減廢量(噸)	環保局	50	50	50	50	50	80	80	80	80	80	當年成果
			5.1.2 未達標	提升一般廢棄物回收率	一般廢棄物回收率(%)	環保局	58.3%	58.6%	59.0%	59.5%	65.38%	300	300	300	300	300	當年成果
			5.1.3	綠資材中心	廢樹枝破碎量(噸)	環保局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500	500	500	500	500	當年成果
			5.1.4	焚化底渣再利用	資源循環量(%)	環保局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當年成果
			5.1.5	沼渣沼液農地再利用	包(包數)	環保局	15,000	14,000	13,000	12,000	11,000	30	30	30	30	30	當年成果
			5.1.6 未達標	寶之林二手家具再生	廢棄家具再生成長率(%)	環保局	24%	27%	30%	33%	136%	230	230	230	230	230	當年成果
			5.1.7	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再利用	廚餘處理量(公噸)	環保局	29,000	30,000	31,000	32,000	32,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當年成果
			5.1.8 新增未修正	循環設施及用地	車位(格)	交通局	10	10	10	10	10	170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5.1.9 新增	神岡綠光計畫	減碳量 (噸)	環保局	0	0.3	1	1	1	-	-	-	-	-	當年成果
2	水處理 再利用	5.2.1	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	節水量 (萬噸)	水利局	1,050	1,060	1,070	1,080	1,090	46.2165	46.6567	47.1010	47.5454	47.9939	當年成果	
		5.2.2	污水全回收	污水處理率(%)	水利局	72%	75%	78.00%	82.00%	86%	813,472	813,472	813,472	813,472	813,472	累計成果	
		5.2.3	生活污泥清理計畫	處理量 (噸)	水利局	1,350	1,450	1,550	1,650	1,750	2.065	2.218	2.3823	2.5466	2.7222	當年成果	
		5.2.4	水資源回收中心減少家戶甲烷排放	甲烷減少排放量 (公噸)	水利局	1,300	1,350	1,400	1450	1500	81.3472	84.476	87.725	90.974	94.343	累計成果	
		5.2.5	出流管制滯洪設施	節水量 (萬噸)	水利局	1	1	1	1	1	依水利法第83-7條規定，由開發單位設置出流管制滯洪設施					當年成果	
		5.2.6	污泥減量	處理量 (噸)	環保局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當年成果	
		5.2.7	事業廢水回收使用行動方案	事業廢水回收使用量 (CMD)	環保局	33,800	40,350	46,900	53,450	60,000	提供當年度成果					當年成果	
		5.2.8 新增	水滴再生水計畫	供水量 (萬噸)	水利局	1	1	1	1	1	5,110	5,110	5,110	5,110	5,110	當年成果	
		5.2.9 新增	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厭氧消化生成沼氣代替部分天然氣作為熱水鍋爐燃料使用	沼氣產量(立方公尺/每年)	水利局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103,259	103,259	103,259	103,259	103,259	當年成果	
3	綠色辦	5.3.1	政府機關綠色採購	比例(%)	環保局	98	98	98	98	98	232	232	232	232	232	當年成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公及低碳環境建置															果	
		5.3.2	公文線上簽核推廣計畫	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數(所)	數位局	532	532	532	532	532	2,082	904	904	904	904	當年成果	
		5.3.3 新增	無痕蔬食	人次	環保局	60,000	73,169	86,338	90,500	95,500	提供當年度成果					當年成果	
		5.3.4 新增 未達標	淨零生活減碳活動	參與會員數	數位局	1,000	1,500	2,000	2,500	25萬人次	600	600	600	600	600	當年成果	
		5.3.5 新增	大型活動淨零辦理指引查核與輔導計畫	場	環保局	依提供當年度成果提供		20	20	20	-	-	預計從116年開始執行，依照實際狀況提供當年度成果。			當年成果	
	4	災害預防	5.4.1 新增	減少基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	燃燒面積(公頃)	消防局	1.9	1.9	1.9	1.9	1.9	100	100	100	100	100	當年成果
			5.4.2 新增	減少山坡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	燃燒面積(公頃)	消防局	9	9	9	9	9	100	100	100	100	100	當年成果
環境部門	5	工程減碳工法	5.5.1 新增	原住民族地區小型零星工程減碳工法	低碳混凝土(立方公尺)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289	2,578	3,867	5,156	6,445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累計成果
農業部門	1	有機農業循環永續	6.1.1	推廣有機農業	面積(公頃)	農業局	588	608	627	647	667	1,165	1,165	1,165	1,165	1,165	當年成果
			6.1.2	減低農產運銷碳足跡	減碳量(噸)	農業局	210	220	230	240	250	100	100	100	100	100	累計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6.1.3 新增	畜場源頭減廢及資源化再利用	場數(場)	農業局	1	1	1	1	1	20	20	20	20	20	當年成果	
		6.1.4 新增		頭數(頭)	農業局	500	500	500	500	500						當年成果	
		6.1.5 新增	推廣國產有機質肥料	面積(公頃)	農業局	7,160	7,312	7,464	7,616	7,768	20,500	21,000	21,500	22,000	22,500	當年成果	
		6.1.6 新增	推廣綠肥作物	面積(公頃)	農業局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600	600	600	600	600	當年成果	
		6.1.7 新增	推動菇類培植廢棄包循環再利用	重量(公噸)	農業局	4萬	4萬	4萬	4萬	4萬	6	6	6	6	6	當年成果	
		6.1.8 新增	推動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	重量(公噸)	農業局	0	0	5,312.5	5,312.5	5,312.5	0	430	430	430	430	當年成果	
		6.1.9 新增	推動國產微生物肥料及農田地力肥料	面積(公頃)	農業局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600	600	600	600	600	當年成果	
	2	植樹綠化及造林	6.2.1	種樹增綠(含公私協力)	植樹量(株)	建設局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當年成果
			6.2.2	推動綠化及造林面積計畫	植樹量(株)	農業局	15,050	15,800	16,590	17,420	18,290	200	200	200	200	200	累計成果
			6.2.3	旗艦型休閒自行車道維護植栽綠化	植樹量(株)	觀旅局	30	30	30	30	30	50	50	50	50	50	當年成果
			6.2.4	公墓植樹綠化案	植樹量(顆)	民政局	10	10	10	10	10	0	0	0	0	0	當年成果
			6.2.5	依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執行植樹數量	植樹量(棵)	都發局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無需經費					當年成果
			6.2.6	空地綠美化	空地綠美化(處數)	環保局	3	3	3	3	3	500	500	500	500	500	當年成果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6.2.7		清淨空氣綠牆(處數)	環保局	8	8	8	8	8	80	80	80	80	80	當年成果	
			6.2.8	建構智慧、節能產業園區	植樹量(株)	經發局	450	450	450	500	500	無編列經費 (經費由推動之業者自行編列)					當年成果	
			6.2.9	增加本市公園綠地面積	面積(公頃)	建設局	2.5公頃	2.5公頃	2.5公頃	2.5公頃	2.5公頃	2億元	2億元	2億元	2億元	2億元	當年成果	
			6.2.10 新增	於經管廳舍植樹	植樹數量(棵)	消防局	496	676	866	1,066	1,276	0	0	0	0	0	累計成果	
			6.2.11	林業用地超限利用處理案	面積(公頃)	水利局	2,205.00	2,210	2,215	2,220	2,225	0	0	0	0	0	累計成果	
	3	既有生態及保育	6.3.1	海區藍寶石計畫—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維護計畫	保護面積(公頃)	農業局	734	734	734	734	734	866	俟該年度計畫核定經費					當年成果
			6.3.2	山區綠寶石計畫—霧峰青桐林計畫	保護面積(公頃)	農業局	180	180	180	180	180	260	260	260	260	260	當年成果	
			6.3.3	大肚山天然林苗木復育	苗木數量(株)	建設局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當年成果	
			6.3.4	維護本市公園綠地面積	面積(公頃)	建設局	690	690	690	690	690	2,760	2,760	2,760	2,760	2,760	當年成果	
			6.3.5	宣導漁民參與自願性休漁獎勵辦法	船數(艘)	農業局	160	160	162	162	164	21	俟該年度計畫核定經費					當年成果
	4	增加林	6.4.1	盤點可造林撫育面	碳匯增	農業局	464	474	484	494	505	200	200	200	200	200	累計成	

附表1、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					推動經費(萬元)					指標性質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119年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目標						
		木 碳匯		積，提高造林撫育技術	加 量(公噸)											果	
			6.4.2 新增	原住民保留地獎勵 造林及禁伐面積	造林及 禁伐面 積(公頃)	原民會	20	20	20	20	20	300	300	300	300	300	累計成 果
	5	滯洪池 濕地化	6.5.1	滯洪池濕地化	滯洪池 濕地化 面積比 例(%)	水利局	6%	7%	8%	9%	10%	依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規定核定，於出 流管制審查會議要求及提醒開發單位滯洪池 以濕地化為原則					累計成 果

**附表 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能源部門	1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發展	1.1.1	1. 市管案場建置太陽光電 2. 用電大戶及工廠屋頂建置光電 3. 太陽光電補助計畫	裝置容量(MW)	經發局(主)各局處(協)	1,320MW	本府積極推廣再生能源之設置，並以設置太陽光電為推動重點，秉持「先公後私、先大後小」理念，由市管案場率先建置太陽光電，並推動民間工廠、住宅等屋頂種電，另為鼓勵市民與產業攜手投入再生能源發展，除積極輔導用電大戶落實設置再生能源設備之義務外，亦向中央爭取光電獎勵經費，以提高民眾設置光電意願。
			1.1.2	推廣再生能源建置	再生能源使用率(%)	經發局	20%	本府持續推動再生能源發展，以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為推動重點，透過市有場域設置太陽光電、輔導用電大戶及提供設置補助等措施，擴大企業及民眾參與；另配合推動台中風妙離岸風場開發，持續協助行政協調及建設作業，逐步提升再生能源供給，落實能源轉型目標
			1.1.3	推動外海離岸風電(新增)	裝置容量(MW)	經發局	1,060MW	離岸風電為未來本市再生能源發展之重點，目前由由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投資的台中風妙案場分別取得第3-1及3-2階段區域開發容量500MW、600MW，並預計於2027年、2030年完成併網，本府將持續協助本市離岸風電發展，全力達成能源轉型目標。
	2	轉型再生能源發電	1.2.1	焚化廠發電計畫	發電量(億度)	環保局	5億度	焚化發電為廢棄物能源化方式之一，透過一般廢棄物焚化過程所產生之熱能回收轉換為電力，並將所產生之電力回售給電力公司，兼具廢棄物減量、能源循環利用及減碳效益。
			1.2.2	文山再生能源發電廠	建置進度(%)	環保局	100%	推動焚化廠轉型為再生能源發電廠，辦理設備改善及發電系統優化，於119年累計完成1座焚化廠轉型並投入運轉，以提升能源回收效率及再生能源發電量
			1.2.3 新增	外埔綠能園區再生能源發電	發電量(萬度)	環保局	累計1,580萬度	為提升資源循環與能源利用效益，透過廚餘發電並將所產生電力回售電力公司，推動轉廢為能及能源循環利用，強化再生能源供應與減碳效益。
			1.2.4	臺中市垃圾分選及固體再生燃料廠設置計畫	產製量(噸)	環保局	每年1萬5,600公噸	持續優化可燃廢棄物分選及固體再生燃料(SRF)產製流程，逐年提升SRF產製量，並於117年至119年維持每年15,600噸之產製規模，以強化資源循環利用及替代燃料供應能力。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3	能源治理協助	1.3.1	用電大戶購買再生能源憑證替代方案	發電度數	經發局	用電大戶每年配合提報	為因應氣候變遷，減緩溫室氣體成長並建立低碳永續城市，本府每年依規公告契約容量800KW以上之電力用戶，並要求用電大戶應依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2條規定於列管之用電場所或擇本市適當場所，設置一定裝置容量以上之太陽能、風能或其他綠能、節能設備，並以購買再生能源憑證（電證合一）為輔。本府每年將監督購買再生憑證之用電大戶定期回報，確保該用電大戶確實履行應盡之義務。
			1.3.2	智慧電錶設置	智慧電表設置量（件數）	經發局	定期請台電公司提供數據	本市低壓智慧電表布建原則係以月平均用電量大，且具節電潛力之區域優先進行集中布建，為掌握本市智慧電錶設置量，將定期請台電公司提供數據。
	4	原住民地區再生能源推廣	1.4.1 新增	打造原民地區智慧微電網並導入智慧能源管理系統	節電量（萬度）	經發局（主） 民政局 原民會（協）	累計2.5萬度	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強化低碳治理能力，以原住民地區及本市機關學校為對象，配合中央輔導經費建置微電網系統，並辦理能源管理系統導入之可行性評估，推動智慧能源管理與節能措施落實。
	1	燃煤鍋爐全數退場	2.1.1	研訂電力業及加嚴排放標準	減煤量	環保局	以正隆減煤規劃，於現有M04汽電共生鍋爐維持運轉前提下，降低生煤使用比例，試行低硫燃料油與生煤混燒方式，初期混燒比例約5%	為減少燃煤工業鍋爐造成空污問題，將搭配補助誘因與減量措施併行，輔導燃煤工業鍋爐燃料之轉型，以達成燃煤工業鍋爐退場的目標。規劃加嚴燃煤汽電共生鍋爐減量標準，促其轉換燃料，同時參考國際規範，加嚴燃氣複循環發電機組排放標準，針對大型燃氣機組進駐港區進行嚴格把關，降低空氣污染排放。
製造部門	2	用電大戶節電	2.2.1	用電大戶節能措施替代方案	年節電量（度）	經發局	視實際操作情形逐年調整。	為因應氣候變遷，減緩溫室氣體成長並建立低碳永續城市，本府每年依規公告契約容量800KW以上之電力用戶，並要求用電大戶應依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2條規定於列管之用電場所或擇本市適當場所，設置一定裝置容量以上之太陽能、風能或其他綠能、節能設備。本府列管之用電大戶可於用電場所設置相關節能措施（例如能源管理）或進行耗電設備汰換等，並達到該用電場所之規定節約度數。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3	輔導企業淨零碳排	2.3.1	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名單查核	查核排放量比例（%）	環保局	85%	為配合中央法規推動溫室氣體管理，以轄內應依環境部規定辦理盤查登錄及查驗之事業為對象，辦理排放源盤查及現場查核作業，確保溫室氣體排放資料完整性與正確性，強化排放管理及監督機制	
		2.3.2	輔導企業逐步達成零碳認證	輔導家數比例（%）	經發局	10%	透過本市ESG輔導團及專業諮詢平台，提供企業ESG及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協助企業掌握減碳熱點並銜接中央輔導資源；另引導特定工廠推動低碳轉型及永續出口，促進傳統製造業升級與產品低碳化，提升綠色供應鏈競爭力，協助企業邁向淨零轉型	
		2.3.3 新增	輔導中小企業自願減量專案	申請件數	環保局	累計5家	為提升中小企業減碳誘因並促進低碳轉型，以本市中小企業為對象，協助推動自主減量措施，並依相關規定辦理減量成效核算及轉換為可交易排放額度（碳權），強化企業參與減碳機制及落實減量效益。	
4	產業園區管理整合與綠領人才培訓	2.4.1 新增	勞工大學終身學習計畫	課程開設（時數）	勞工局	每年100小時	因應永續淨零發展趨勢，辦理勞工大學職能升級學院及產業員工專班，結合大專院校及訓練機構開設永續淨零、ESG等相關課程，並提供中小企業客製化到廠訓練，提升勞工及企業員工永續知能與專業技能，培育本市綠領人才，強化產業淨零轉型人力基礎	
		2.4.2 新增	臺中市特定工廠淨零碳排暨廠商節能減碳講習	宣導次數（次）	經發局	累計6次	為協助臺中市特定工廠及園區廠商因應國際貿易及淨零碳排趨勢，辦理淨零轉型輔導說明會及節能減碳講習，協助業者掌握淨零發展趨勢、碳費成本影響及轉型策略，強化產業低碳管理能力，推動企業落實淨零轉型	
		2.4.3 新增	臺中市特定工廠淨零碳排減碳人才培訓	宣導人次	經發局	累計130人次	邀集特定工廠廠商及相關工會協會參與說明會（至少30人次），宣導年度輔導資源，並於園區辦理節能減碳教育講習，協助參訓人員掌握淨零碳排相關知識，提升產業減碳意識與轉型能力	
5	輔導2家企業辦理碳捕捉試驗	2.5.1 新增	導入碳捕捉技術計畫	輔導家數（家）	環保局	累計6家	為推動產業減碳技術應用，依據「2050臺中市20大淨零碳排路徑」，以本市企業為對象，輔導2家企業導入碳捕捉技術，並辦理碳捕捉試驗示範，透過實地驗證技術可行性與應用效益，促進碳捕捉技術落地與產業減碳推動。	
6	民間	2.6.1	民間機構綠色採購	綠色採	環保局	累計287億	推動民間企業及團體落實綠色採購，透過輔導業者勵優先選購環保標章及綠色產品，提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機構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動	新增	及綠色消費推動計畫	購金額（億）			升企業對綠色採購制度的認識與參與意願，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理念，以擴大民間綠色消費市場，帶動產業鏈共同響應環境友善採購，促進綠色產業永續發展。	
	廢舊紡織品回收盤點案	2.6.2 新增	推動廢舊紡織品回收計畫	回收量（公噸）	環保局	累計5,000公噸	為強化資源循環管理與回收體系透明度，盤點並掌握本市舊衣回收數量及流向，對象涵蓋本市舊衣回收業者及相關清運處理體系，透過資料彙整、現況調查及流向追蹤等方式辦理，作為後續政策精進與管理之依據。	
運輸部門	1	建置友善電動運具環境	3.1.1	推動電動公車	車輛數（輛）	交通局	760輛	以減少車輛運輸為核心理念，將積極發展大眾運輸、完善自行車騎乘環境、並推廣共乘及步行，降低既有運輸模式之排碳量。因此，本市積極推動市公車改綠能公車，鼓勵市區公共運輸業者購置電動車輛及鼓勵汰舊換新，並持續爭取中央相關補助，以逐步增加低碳車輛並提升效能。
			3.1.2		電動公車比率	交通局	100%	
			3.1.3	交通局設置電動車充電站	充電柱（柱數）	交通局	累計2,000槍	本局112年預期效益為設置充電柱達290座，截至112年第1季設置充電柱共計306座，後續將持續推動建置。
			3.1.4	提供電動車（小客車）停車優惠	月票數量（張數）	交通局	累計2,600張數	為推行綠色交通、減少本市移動污染源，本局推行電動車於公有停車場免費停車政策，凡車牌上有註記「電動車」者，即享有免費停車優惠（如車牌上未有「電動車」字樣的電動車，仍須辦證方享有優惠），提高民眾換購電動車之意願。
			3.1.5 新增	電動汽車快速充電站（DC直流）補助計畫	電動汽車充電站（槍數）	環保局	累計5站（槍數）	為建置電動汽車友善使用環境及各轄區普及化，鼓勵快充站營運業者於本市尚未建置快充站之轄區設立站點，提供補助經費:電動汽車快充站（AC）設置1處（站），補助75萬。
			3.1.6 新增	汽車快速充電槍	依每年總槍數10%建	交通局	200槍（當量數1,600）	依年度充電設施建置計畫，以每年提升快充槍數為目標，優先於交通轉運節點、商業活動熱區及公有、民有之公共停車場等場域布設快速充電槍，逐步完善本市充電服務網絡。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置快充數			
	2	大眾運輸	3.2.1	捷運通車	搭乘人次（萬人次）	交通局	每年1,810萬人次	積極整合交通運具與推動多元行銷方案，達到鼓勵民眾搭乘提升捷運運量之目標，預估年度平均日運量49,600人次/日。
			3.2.2	臺中捷運藍線計畫	完工比例（%）	捷工局	藍線建設計畫72%	依據交通部同意備查之「臺中地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計畫」，以2040年完成捷運綠線（含延伸）、藍線（含延伸）及機場捷運（橘線）之近期路網為目標，並持續擴展捷運服務範圍，強化山、海、屯、都交通連結。於規劃階段導入TOD土地開發、綠建築設計與能源管理、再生能源整合及碳排放評估等措施，並推動低碳路線與施工方案；於施工階段則採用綠色採購與低碳材料、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及使用低碳施工機具，以降低整體碳排放並提升永續運輸效益。
			3.2.3	市民限定公車雙十吃到飽	2030年市區公車運量成長率	交通局	至119年成長29%	市民限定乘車優惠於110年1月1日正式實施，透過說明會、發布新聞稿等方式辦理政策宣導事宜，優惠適用對象為本市市民、及其外籍配偶、於本市就讀之學生，以及持永久外僑居留證且居留在本市之四大族群，前述族群搭乘本市公車除維持10公里免費，超過10公里最多只收10元。 經統計市民限定乘車優惠自110年起開放綁定交通卡至今，已約有195萬人完成申請，帶動民眾以公共運輸作為交通代步工具，進而提高大眾運輸的使用率。
	3	低碳運輸與共享運具	3.3.1	iBike 倍增計畫	租借次數（人次）	交通局	1億5,000萬	全面升級系統為「YouBike2.0」，規劃新增1,700站，推動更完善的公共自行車運輸系統，提供市民通勤、通學、遊憩之運具選擇，讓民眾借還車更便利，落實綠色交通。截至2026年3月30日，YouBike2.0已突破1,760站，全面升級系統為「YouBike2.0」，規劃新增1,700 站，推動更完善的公共自行車運輸系統，提供市民通勤、通學、遊憩之運具選擇，讓民眾借還車更便利，落實綠色交通。另全市累計租借人次達12,707萬人次。
			3.3.2		租借站數	交通局	2,029站數	
			3.3.3		車輛數（輛）	交通局	1萬3,077輛	
			3.3.4	新建與延伸自行車	長度	觀旅局	累計5公里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道計畫	(公里)			型自行車道便利性。透過完善騎乘環境，鼓勵民眾從事自行車休閒活動，降低碳排放。同時結合觀光遊憩資源，提升使用誘因，促進綠色運輸使用習慣，逐步達成溫室氣體減量之政策目標。
		3.3.5	老舊機車汰舊補助作業	車輛數(輛)	環保局	累計1.5萬輛	透過補助誘因，鼓勵民眾汰除老舊機車並使用低碳排車輛，以為低碳城市建立綠色交通基礎。
		3.3.6 新增	本市共享運具數量	共享運具數(汽、機車)(輛)	交通局	2,100輛	持續推動共享運具，並完善民間業者進駐，營運共享運具之相關法規，鼓勵民間業者提供其他多元之共享運具租借服務。
		3.3.7 新增	大專院校校園共享運具	試辦大專院校數量	交通局	累計5所	整合校內外交通需求，導入共享電動機車，並於校園場域設置充電與停放設施，與相鄰公共運輸路網串聯，降低學生使用私人運具比例。
		3.3.8 新增	鼓勵物流業者汰換低碳物流機車	車輛數(輛)	交通局	100輛	配合《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之淨零轉型核心，針對低碳機車物流採取「凝聚共識、政策引導、預算支持、實體汰換」的推動方向。策略上透過跨局處與產業界的溝通平台凝聚轉型共識，並擬定完善的低碳輔導計畫與行政誘因，同時積極爭取編列專案補助預算，以實質獎勵引導業者進行燃油物流機車汰換，由點至面逐步落實低碳車隊上路，建構符合本市永續施政願景的最後一哩路綠色物流示範圈。
		3.3.9 新增	機關及學校所屬停車空間開放共享	總場數(累計)	交通局	28場	囿於都市停車空間不足且土地資源有限，停車場用地取得不易，為使夜間或例假日時段之閒置停車空間有效利用，透過開放共享方式，鼓勵市屬機關及各級學校將既有停車空間時段性釋出供民眾使用，並循序推動24小時開放，以增加當地停車供給，並落實本市停車資源共享相關政策。
	4 智慧交通	3.4.1	提供APP查詢停車場剩餘格位	使用人次(萬人次)	交通局	累計2,334萬人次	包含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智慧停車系統以及廣設地磁感應設備，藉此強化整體運輸及停車效率，提升車輛順暢度，透過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及相關APP，提升本市運輸及停車效率，提升交通順暢度。
		3.4.2	智慧公車聯網(台中Go APP)	下載人次(萬人次)	交通局	累計625萬人次	優化本市市區公車旅運規劃系統，並加入景點及複合運具轉乘資訊，持續提升本市大眾運輸資訊服務水準，將持續精進以提供更完善的公車動態資訊服務。
		3.4.3	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	減碳量(噸)	交通局	2,070	包含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智慧停車系統以及廣設地磁感應設備，藉此強化整體運輸及停車效率，提升車輛順暢度，透過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及相關APP，提升本市運輸及停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車效率，提升交通順暢度。
		3.4.4	智慧停車系統	停車場數（場）	交通局	320	本局110年預期效益為建置智慧停車設備達159場，截至110年第1季設置智慧停車設備共計147場，後續將持續推動建置。
		3.4.5	公有停車場地磁感應設備建置維護	設備數量（個數）	交通局	27,000	為減少紙張使用及降低碳排放，推動無紙化開單作業，透過電子化管理及數位化服務取代傳統紙本作業，提升停車管理效率並促進低碳營運。
		3.4.6 新增	推動自駕巴士測試運行計畫	路線數	1	1	搭配車路協同系統，推動自駕巴士測試運行計畫，作為智慧交通示範場域提供廠商實際道路驗證機會，累計國內自主技術能量。
	5 推廣綠色交通	3.5.1	推廣學生步行上學宣導計畫	步行人數（萬人次）	教育局	累計25.7萬人次	學生步行上學，低碳運輸推動策略旨在透過「綠色通學，減碳生活」核心理念，優化校園周邊環境，鼓勵學生改以步行取代家長接送，降低碳足跡。由志工協助建構安全步行路廊，確保路徑安全並實踐淨零排放校園目標。
		3.5.2	推廣學生共乘上學宣導計畫	共乘人數（萬人次）	教育局	累計25.4萬人次	本計畫旨在透過「高效接駁」的核心策略，將學生通學模式由私有載具轉向大眾運輸工具及校車系統，以達成顯著的校園減碳效益。推動校車路網規劃最優化的接駁路線與停靠站點，減少繞行距離與碳排放。其次，結合大眾運輸知覺教育，將「每人每公里碳足跡」的概念融入課程，讓學生對比私家車與大眾運輸的能耗差異從「一人一車」轉為「多人一車」的接駁型態，透過減少校園周邊車流量來改善空氣品質，從制度與意識雙管齊下，落實校園綠色通學的淨零排放目標。
		3.5.3	規劃單車與路跑運動結合宣導節能減碳	場次（場次）	運動局	累計225場次	透過鼓勵搭乘大眾運輸（捷運、公車、設置接駁車），以減少「為了參加活動而開車」的碳排。並於活動中推廣取消免洗餐具、改用可重複使用杯、電子化（電子號碼布、電子完賽證明）、紀念品改為實用或可循環材質等措施，以減少一次性物資。
		3.5.4		參加人次（萬人次）	運動局	累計107.5萬人次	
		3.5.5	清明期間掃墓交通接駁案	接駁數量（人次）	民政局	累計4.5萬人次	針對與民眾息息相關之清明期間掃墓活動，本處秉持尊重、關懷之服務精神，與時俱進導入「清明期間掃墓交通接駁」執行政策。旨在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提供市民尊嚴、莊重、環保之優質殯葬環境外，更積極響應國家淨零排放目標，透過群體接駁降低私家車化石燃料耗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達成殯葬文化與環境永續之和諧共生。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住商部門		3.6.2 新增 未達標	公務車輛全面採用 低碳運具計畫	汰換數 (輛)	秘書處	累計200輛	依據「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第30條及「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公務車輛購置審查原則」相關規定。各機關辦理車輛汰換時，以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為優先，逐步減少燃油車數量，落實溫室氣體減量及淨零轉型目標。
		3.6.3 新增	汰換老舊資源回收 車輛為低碳資源回 收車輛	車輛數 (輛)	環保局	累計30輛	老舊柴油資源回收車輛於清運過程中，因急速、頻繁啟停及負載運轉，造成大量二氧化碳及空氣污染物排放。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及我國淨零排放政策目標，為降低車輛碳排放並提升資源循環效率，規劃逐步汰換老舊柴油資源回收車輛，汰換為低碳資源回收車輛（新期柴油、油電混合、全電清運車輛），以達成節能減碳推動目標。
	建築 能效 提升 及 管 理	4.1.1	臺中市工商業節約 能源輔導 稽查	家數 (家)	經發局	累計5,000家	為協助本市20類指定能源用戶落實節約能源，本局依「指定能源用戶應遵行之節約能源規定」辦理輔導稽查與宣導。
		4.1.2	推廣商圈自主辦理 節電宣導及申請節 電補助，並納入商 圈評鑑項目	宣導次 數 (次)	經發局	累計60次	為提升商圈節能意識，本案以宣導與自主參與為原則，結合商圈管理組織協力推動，透過商圈會議與活動辦理張貼宣傳海報等方式，並鼓勵商圈店家更換節能標章電器，踴躍申請相關節電補助資源，以強化店家參與意願，亦將商圈辦理節電宣導情形及補助申請成果納入商圈評鑑指標，透過制度化機制提升推動成效，作為商圈表揚依據，促使各商圈持續精進節能作為，逐步形塑節能減碳之永續經營模式。
		4.1.3	推動宣導商圈招牌 提早關燈1 小時活 動	宣導次 數 (次)	經發局	累計60次	為響應全球永續行動，本案以宣導與自主參與為原則，結合商圈管理組織協力推動，透過商圈會議與活動辦理張貼宣傳海報等方式，加強店家及民眾對節能減碳之認知，並鼓勵店家可於指定時段同步關燈，形塑整體行動氛圍，提升商圈參與率，促進節能行為內化為日常經營之一環，達成降低能源消耗與營造永續友善環境之目標。
		4.1.4	臺中市醫藥、餐飲 機構能源減耗及廢 棄物減量促進計畫	減碳量 (噸)	衛生局	提供當年度成果	本局積極鼓勵所轄事業機構（含71家醫事機構、69家長照機構、30家精神復健機構及34家食品與藥物製造機構）投入綠色能源建設。透過各業務單位辦理督導考核說明會、業務講習、實地訪查，以及參與公協會活動等多元管道，持續向機構推廣設置太陽光電之優勢，並按季調查建置情形，以提升公衛體系對綠色能源之重視。
		4.1.5	辦理節能標章及能 源效率分級標示稽 查	家(家 數)	經發局	累計250家	為使本市業者落實節能減碳，本局針對本市全國連鎖大賣場、全國電器及廚具零售商進行節能標章及標示稽查輔導。
		4.1.6	LED節能路燈節電 效益 (PFI)	節電 (萬 度)	建設局	累計5.8億萬度	115年度將本市舊式LED路燈更換為新式LED節能路燈後辦理路燈相關維護工作以維持燈具能效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2		4.1.7 新增	既有建築隔熱改善	案件量	都發局	8	既有建築物隔熱改善，透過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領得使照後之回饋金退還機制，確保宜居設施固碳量品質
		4.1.8 新增	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	案件量補助案數(案件數)	都發局	提供當年度成果	透過掌握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補助機制，確保老舊建築物修繕後改善居住環境品質並達到減碳效果，補助申請時已統計項目並追蹤後續施工情形(建築物外牆立面修繕、屋頂防水隔熱修繕及管線修繕更新、建築物屋頂或立面增設太陽能光電板等相關改善項目。)
	公部門節電深度節電	4.2.1 新增	輔導公部門推動節能措施	單位(個)	經發局(主)秘書處(協)	累計75個	蒐集本市公部門用電資訊(含契約容量、用電設備、能源管理系統建置意願等)及進行節能診斷(含設備盤點、汰換及優化評估與分析)，並提出具體的節能改善建議。
		4.2.2 新增	推動節能減碳管理	節電量(萬度)	警察局	累計39萬度	逐步汰換老舊及耗能電器，使用標示節能標章及能源效率低等級電器，推廣良好用電習慣，減少不必要用電浪費，透過節能減碳目標管理，落實低碳生活及環境永續
		4.2.3 新增	空調系統汰舊換新計畫	節電量(萬度)	地稅局	25.3萬度	本大樓空調系統自93年7月啟用迄今，已逾20年，亦逾使用年限(10年)，設備極為老舊、常須修繕，111年度修繕費用計48萬餘元，112年度為55萬餘元，亟須汰換更新，以維為民服務品質。本局於114年啟動以1級節能冷氣汰換老舊空調系統(汰換22組冷氣機組)，工程預計於115年8月竣工。期藉由舊有空調汰舊換新及導入能源管理系統，帶動住商部門減碳效益，落實本市淨零轉型目標。
		4.2.4 新增	汰換耗能設備	累計汰換數量(台)	消防局	230	老舊型號耗能設備耗電量較高，擬逐年編列預算，以1級節能設備替換舊型設備，以每年汰換30台為基準。
		4.2.5 新增	場域節能推動計畫	節電量(萬度)	秘書處	累計78.65萬度	為發揮公部門節能減碳之示範引導作用，提升本市公有建築與設施之能源使用效率，將積極推動各局處轄下場域之節能改造與用電管理，透過導入專業能源診斷，進行耗能設備汰舊換新，逐步達成「公部門能效優化」之政策目標。推動過程將優先盤點高耗能建築、老舊空調系統、室內外照明及機房等具高節能潛力之場域，並結合智慧能源管理系統(EMS)與用電監控數據分析，提升設備運轉效率與整體需量管理能力。透過公有場域節能措施之全面落實，降低政府機關整體用電負載與碳排放量，落實本市淨零轉型目標。
		4.2.6 新增	推動縣市節電計畫	案件量	都發局	累計500件	透過都市設計審議機制，規定建築物屋頂綠化需達三分之一，使室內降溫，減少空調耗電達到節電效果
	3 低碳	4.3.1	臺中市古蹟修復暨	減碳量	文化局	9,725	藉由文化資產修復工程，將舊材重複使用及修復，節省新建建物可能對環境造成的破壞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場域 建構 及認 證			再利用-新民街倉庫群修繕工程(115-118)			(截至118年當成果)	及大量的碳排放量。
			4.3.2	補助各區公所臨時避難收容處所設施設備修建及充實計畫-優先補助符合節能標章之設施設備	避難收容處所修建及充實數(家數)	社會局	累計150家	為達成低碳韌性城市的願景目標及迅速、有效率協助本市居民因應災害，提升本市臨時避難收容處所設施設備完善性，社會局每年補助公所充實臨時避難收容處所必要之基礎設備，請各區公所進行優先開設之災民避難收容處所設備改善，補助修建及充實內容包括無障礙空間加強、沐浴設備新增、照明與消防設備、廁所設施及婦幼親善空間等完善收住需求，提昇舒適性及便利性。
			4.3.3	低碳校園建構-補助本市市立高中職以下學校，校校設置飲水機及推廣自備環保杯	校(校數)	教育局	累計1,666校	透過補助本市市立高中職以下學校飲水機設置及汰換經費，完善校園飲水環境，並結合宣導活動推廣師生自備環保杯，降低一次性塑膠容器使用，進而培養低碳生活習慣；同時強化學校環境教育功能，逐步形塑永續行動力，達成低碳生活推廣與教學並進，邁向低碳校園之整體營造目標。
			4.3.4	推動低碳校園建構推動在地食材計畫	校(校數)	教育局	累計1,666校	透過每週至少一次採用臺中市在地食材作為午餐食材，並優先納入營養午餐5元加碼補助方案內容，且於午餐契約規範及落實履約管理，此作為除提升本市校園午餐供餐品質，並扶持本市在地農業永續發展，強化學生環境永續觀念與減少碳足跡之低碳飲食精神。
			4.3.5	推動低碳校園建構推動每週一蔬食	校(校數)	教育局	累計1,666校	教育部自2010年始建議各縣市政府及轄內學校回應蔬食減碳，每週擇一日為“無肉日”，鼓勵營養午餐“多吃蔬菜、少吃肉”，除增進學生身體健康，也教導學生節能減碳愛地球，故為配合教育部之建議及節能減碳之用意，本府亦於本市學校午餐自治條例中明訂，為建立及落實環境保護意識，學校應配合推行每周日蔬食餐，並實施飲食教育。
			4.3.6	輔導商場低碳認證	家(家數)	經發局	累計50家	本府訂定「臺中市商場低碳認證辦法」，並針對大型商場推動低碳認證作業，透過邀請專家至各商場實地輔導，期盼藉由通過認證商場作為本市企業低碳楷模，引領更多中小型商場加入綠能行列，協力朝淨零碳排目標前進。
			4.3.7	臺中市旅館低碳認證計畫	家(家數)	觀旅局	累計50家	為推動旅宿業朝向低碳永續發展，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爰透過建立低碳旅館認證機制，訂定節能、節水、廢棄物減量及綠色採購等評估指標，並定期追蹤檢查旅館，以確保業者持續落實低碳經營；另結合環保標章制度，引導業者取得環保標章旅館認證，進而提升整體觀光產業之永續競爭力。
			4.3.8	推動社區低碳認證機制	處	環保局	累計50處	透過認證制度及經費補助等誘因，引導社區從生態、節能、減廢等面向落實減碳，建立起由上而下輔導、由下而上參與的淨零生活圈。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4.3.9	推動綠食飯桌	家(家數)	環保局	累計150家	輔導本市餐飲業者響應環境部政策,透過宣導推廣及輔導機制,鼓勵業者踴躍申請加入並落實「綠食飯桌」制度,以推動提供兼具環保與低碳理念之供餐與用餐環境,以進一步降低對環境造成之衝擊。
		4.3.10	推動寺廟低碳認證機制	家(家數)	民政局	73	為鼓勵宗教場所落實節能減碳與環境友善措施,將持續推動寺廟低碳認證機制,透過認證制度及輔導措施,引導宗教團體於祭祀活動及日常管理中導入低碳作為,逐步提升宗教場所永續發展量能。推動策略以「減香、減金、減炮、節能」為核心,鼓勵採行紙錢集中燒、減少焚香及鞭炮施放、使用環保禮炮車、推動「以米代金、以功代金」,並逐步汰換LED等節能照明設備,以降低空氣污染、噪音、能源消耗及碳排放,兼顧宗教文化傳承與環境保護。 另將持續透過法令宣導、教育訓練、寺廟訪視、示範推廣及績優表揚等方式,提升宗教團體對低碳祭祀理念之認同與參與意願,協助宗教場所依實際條件逐步改善,建立兼顧宗教信仰、公益關懷及環境永續之祭祀模式,攜手宗教團體共同推動城市淨零排放及永續發展目標。
		4.3.11	綠建築標章推動	標案件數	都發局	累計125件	透過本市都市計畫、都市更新及建築相關法令引導臺中市開發單位採綠建築設計
		4.3.12	推動醫療院所節能減碳、污染減量等相關永續低碳認證	家(家數)	衛生局	累計455家	鑒於醫療機構之能源消耗與排碳直接影響運營成本與氣候變遷適應能力,本局特研擬「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落實「永續低碳全民健康」施政理念。本計畫採「由內而外」原則,引導機構自領導階層起,深化廢棄物、能源、水、運輸、食物及建築等7大資源管理指標。透過執行綠色建築設計、使用節能設備、設置太陽光電,以及鼓勵再生能源取代化石燃料等具體政策,逐步實現低碳轉型、降低營運成本與環境負擔(本認證效期為2年)
		4.3.13	智慧建築標章推動	標案件數	都發局	累計50件	透過本市都市計畫、都市更新及建築相關法令引導臺中市開發單位採智慧建築設計
		4.3.14 新增	中央公園太陽能發電(水湳智慧城)	減碳量(噸)	建設局	維護太陽能發電機組	維護太陽能發電機組 1.每月固定機房巡視 2.每年進行太陽能面板清洗一次及兩次系統檢查
		4.3.15 新增	汰換學校LED燈	盞	教育局	4萬2,839盞	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及「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推動市立各級學校汰換老舊T5螢光燈具為高效LED燈具,以達節電減碳目標。
		4.3.16 新增	推動建築能效標示	案件數	都發局	累計50件	透過修訂建築能效相關法規鼓勵開發單位申請建築能效標章。屬第二期延續性方案,由公有建築帶頭做起,引導民間建築跟進,公有建築自112年7月1日起申請綠建築標章之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建築物，應同時申請建築能效評估，其等級需達2級以上，115年起需達1級或1+級（淨零碳建築），提早於119年（2030年）達到公有新建建築能效1及或淨零碳建築之目標。
	4 住商減碳行動	4.4.1 (新增)	使用飛灰、爐石取代部分水泥	取代量(噸)	地政局	累計3萬6,000公噸	依施工規範規定，於開發工程中使用一定比例飛灰、爐石等工業副產品取代部分水泥，藉由降低水泥使用量，進而降低產製水泥時的碳排放量。
		4.4.2 (新增)	線上一站式服務推動計畫	導入機關數	數位局	199家	為建構低碳高效之數位行政環境，推動透過「服務 e 櫃檯」將申辦業務線上化，透過數位申辦流程替代實體臨櫃往返，有效縮減民眾端之交通碳足跡。本策略核心在於優化全流程無紙化作業，針對各類補助及申請項目，建置直覺、友善之線上收件與補件系統，確保民眾免出門、免紙本即可完成行政程序。
		4.4.3 (新增)	資源向上集中暨虛擬化整合推動計畫	虛擬機(數)	數位局	330虛擬機	透過整合各機關分散之實體主機，提供一般用途虛擬機資源，降低硬體設備數量及機房空間需求，進而減少電力使用及空調負載，有效降低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同時，透過集中化資源管理與動態調度機制，提升設備使用效率，避免資源閒置及重複建置，並結合備份與異地備援架構，兼顧資訊服務穩定性與節能減碳目標，達成永續發展之政策方向。
環境部門	1 資源循環再利用	5.1.1 研擬中	臺中市政府推動減塑計畫	減廢量(噸)	環保局	累計250公噸	配合各項減塑政查核輔導、透過宣導並推動循環使用及自備優惠措施，以鼓勵民眾響應「自備、重複、少用」的消費習慣，建立友善便利的綠色消費環境。
		5.1.2 未達標	提升一般廢棄物回收率	一般廢棄物回收率(%)	環保局	65.38%	加強推動落實垃圾分三類一般垃圾、資源垃圾及廚餘，並推動源頭減塑政策，輔導重複性餐具租賃使用或自備餐(杯)具，避免使用一次性用品。
		5.1.3	綠資材中心	廢樹枝破碎量(噸)	環保局	累計1.2萬公噸	廢樹枝再利用，可減輕焚化廠處理負荷，因此本市文山綠資材中心設有三段式破碎機可破碎廢樹枝，破碎後之木材可作為公園步道等路面之鋪設以回饋地方民眾。
		5.1.4	焚化底渣再利用	資源循環量(%)	環保局	100.0%	本市后里、烏日及文山等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焚化廠)，可再利用焚化底渣量共計75,000公噸/年，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焚化底渣經委外進行再利用，檢驗合格之焚化底渣經再利用處理程序後可作為級配粒料基層、基地及路堤填築、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無筋混凝土添加料、瀝青混凝土添加料及磚品添加料等。
		5.1.5	沼渣沼液農地再利用	包(包數)	環保局	累計6.5萬包	本市於106年度起配合環境部推行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截至115年3月底止已協助轄內143家畜牧場全數取得第一階段5%以上資源化之法定目標，截至目前核准施灌量已達119,304.29公噸/年，達成生化需氧量削減量約21.8公噸/日、懸浮固體削減量約2.58公噸/日。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噸/日、氮氣削減量約0.13公噸/日，預計於118年底止達成轄內全數畜牧場第二階段10%資源化目標，將持續透過與臺中市養豬協會、地方農會或農業局的相互合作方式，持續提升轄內畜牧糞尿資源化比率，進而達成實質減碳效益落實本市永續淨零之目標。
		5.1.6 未達標	寶之林二手家具再生	廢棄家具再生成長率(%)	環保局	136%	加強營運管理及擴建整建廠房設施、設備更新等，廢棄家具修繕及破碎木屑再生利用，垃圾減量，每年減少垃圾量約100公噸。
		5.1.7	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再利用	廚餘處理量(公噸)	環保局	累計15.4萬公噸	環保局將臺中市市民排出的生、熟廚餘回收後，經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厭氧發酵及高效堆肥系統處理再利用，以減少處理廚餘所產生的碳排放量。
		5.1.8 新增	循環設施及用地	車位(格)	交通局	10	未提供
		5.1.9 新增	神岡綠光計畫	減碳量(噸)	環保局	3.3公噸	推動掩埋場轉型：將既有掩埋場轉型為資源循環與倉儲使用複合場域，由機關提供掩埋場復育地約2公頃設置，透過引進高架式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案，設置發電容量3,649KW，導入太陽光電發電等再生能源設施。
		5.2.1	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	節水量(萬噸)	水利局	累計5,350萬公噸	利用中市目前營運中之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水質淨化場，將民生污水轉化為可再利用回收水，除可降低民生污水排放量，亦可提升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再利用率。
	水處理再利用	5.2.2	污水全回收	污水處理率(%)	水利局	86%	推動「污水用戶接管倍增計畫」，優先於福田、水湳、文山等人口密集區推動分支管網及接管工程，同步擴及原縣區包括豐原、大里、太平及台中港特定區，縮短城鄉差距。
		5.2.3	生活污水泥清理計畫	處理量(噸)	水利局	累計7,750公噸	收集臺中市污水，經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後，妥善清運污泥，降低污水對河川及環境污染，並減少垃圾量。收集臺中市污水至目前運作中的11處水資源回收中心（石岡壩特定區、臺中港特定區、梨山、福田、環山、黎明、廬子、水湳、文山、新光、豐原等11座水資源回收中心），環山及梨山水質中心因位於山區，並無工業廢水，僅有居民生活污水，污染量低，污水處理後污泥量少且無有害成分。
		5.2.4	水資源回收中心減少家戶甲烷排放	甲烷減少排放量(公噸)	水利局	1,500公噸	藉由用戶接管將家庭生活污水及廢水透過主次幹管匯入水資源回收中心（以下簡稱水資中心），水資中心透過沼氣再利用、污泥減量等方式，避免原本污水排入化糞池之甲烷直接排放，以減輕環境負荷。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噸)				
		5.2.5	出流管制滯洪設施	節水量（萬噸）	水利局	累計5萬公噸	設置滯洪設施平時為綠地空間使用，可達固碳之效，災時滯洪使用後之滯洪量體可藉由滲透方式補注地下水，增加水源並減少其他水資源之間發。	
		5.2.6	污泥減量	處理量（噸）	環保局	累計1.2萬公噸	本市水肥資源處理中心改作為單純水肥投入口，水肥經投入口送至區域污水處理廠併同污水處理，預估可減少每月200噸污泥及每年節省400萬元人力、操作服務費用。除可減少設備操作電力、藥品及人力等之浪費。	
		5.2.7	事業廢水回收使用行動方案	事業廢水回收使用量（CMD）	環保局	23萬4,500 CMD	為使事業單位符合「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相關規範，針對廢（污）水每日排水量為1000立方公尺以上之新設事業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回收使用率應達15%，以提高工業用水回收使用率，邁向節水、循環、效率用水之目標。透過加強事業之稽查頻率，督促業者依許可登載事項進行操作，同時輔導業者若製程端有水回收使用，亦應納入事業廢水回收使用量，藉此提升事業廢水回收使用量。	
		5.2.8 新增	水滴再生水計畫	供水量（萬噸）	水利局	累計5萬噸	水滴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113年底供應中科台中園區再生水量1萬CMD，挹注產業用水缺口，藉此穩定產業發展及減輕臺中地區用水之壓力，而達到永續水資源之發展。	
		5.2.9 新增	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厭氧消化生成沼氣代替部分天然氣作為熱水鍋爐燃料使用	沼氣產量（立方公尺/每年）	水利局	累計260萬立方公尺/每年	為提升污水處理能源回收效益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透過回收污泥厭氧消化系統產生之沼氣供熱水鍋爐使用，減少甲烷直接排放，並以回收沼氣替代部分天然氣使用，降低天然氣外購量，強化能源循環利用與減碳成效。	
	3	綠色辦公及低碳環境建置	5.3.1	政府機關綠色採購	比例（%）	環保局	98%	持續強化本府綠色採購推動機制，透過管考與輔導並行方式，督導各機關落實綠色採購原則，優先採購對環境衝擊較低之環保標章及綠色產品，以達成政府機關綠色採購達成率95%以上目標，全面提升執行成效。
			5.3.2	公文線上簽核推廣計畫	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數（所）	數位局	累計2,660所	公文整合資訊系統採集中共構模式，已推廣至本府各機關（構）學校共532機關學校，可節省各機關（構）學校自行建置系統及伺服器主機，持續集中維運共構系統，推廣線上簽核可減少紙張耗費量及實體公文傳送的成本。開辦線上教育訓練課程，以減少紙張耗費量及交通往返汽油減碳。
			5.3.3 新增	無痕蔬食	人次	環保局	累計40萬5,007人次	透過宣導及推動每週一日蔬食，鼓勵以植物性飲食取代部分肉食，降低畜牧業碳排放與食材運輸耗能，從日常飲食實踐減碳行動，培養低碳生活習慣，共同響應淨零永續目標。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5.3.4 新增 未達標	淨零生活減碳活動	參與會員數	數位局	累計2.5萬人次	本專案依據民眾於食、衣、住、行、育、樂及購物中落實之減碳行動或完成任務核實給予獎勵，透過具實質吸引力之獎勵措施精準引導大眾參與，有效地將市民日常生活習慣轉化為具體的低碳轉型行動。以「台中通」會員機制為基礎，設計通過易用性測試且直觀的使用者介面，能記錄市民的減碳軌跡，確保民眾從減碳獲點到商品兌換之流程順暢與可靠，滿足不同使用者的需求並最大化減碳成效。
		5.3.5 新增	大型活動淨零辦理指引查核與輔導計畫	場	環保局	累計60場	配合淨零綠生活轉型政策，制訂並推廣「本市大型活動淨零辦理指引」，引導公私部門於辦理各類大型活動，由源頭減塑、循環餐具租借、節能電力配置、綠色交通接駁及無紙化宣傳等面向落實減碳措施，建構低碳活動示範。
	4	5.4.1 新增	減少墓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	燃燒面積(公頃)	消防局	累計9.5公頃	配合各項減塑政查核輔導、透過宣導並推動循環使用及自備優惠措施，以鼓勵民眾響應「自備、重複、少用」的消費習慣，建立友善便利的綠色消費環境。
		5.4.2 新增	減少山坡地火警燒毀林地面積	燃燒面積(公頃)	消防局	累計9.5公頃	透過每年向民眾宣導山坡地防火觀念，減少民眾意外引起火警的情現。另外，透過發放消防器材及投入無人機搜尋起火點，於釀成火災前預先撲滅。通過以上措施，減少每年墓地火警發生件數及燃燒面積。
	5	5.5.1 新增	原住民族地區小型零星工程減碳工法	低碳混凝土(立方公尺)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6,445立方公尺	利用減碳工法減少原工程所產生之碳排放量，包含工程施作時機具產生之排碳量、製作工程量排放量、運送工程材料製工地之排放量等。
農業部門	1	6.1.1	推廣有機農業	面積(公頃)	農業局	累計3,137公頃	有機農業係基於生態平衡與養分循環原理，不施用化學肥料及農藥，生產模式有助於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提升土壤碳匯，具備推動淨零排放及實現永續發展之重要功能。未來將配合氣候變遷與農業永續發展趨勢，由過去「零散推廣」逐步邁向「聚焦發展」，透過盤點適合推動之重點區域、擴大有機促進區規模、提供技術輔導與政策誘因，並鏈結在地消費市場，逐步建立穩定之有機農產品生產與供應體系。
		6.1.2	減低農產運銷碳足跡	減碳量(噸)	農業局	250公噸	為降低農產品運輸過程之碳排放，將以地產地消為主軸，強化在地銷售通路並整合電商資源，減少長途運輸需求；同時推動集貨與共同配送機制，提升物流效率、降低運輸車次，並導入碳排估算與管理機制，持續掌握減碳成果，逐步建構低碳運銷體系，促進農業永續發展並邁向淨零轉型目標。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6.1.3 新增	畜牧場源頭減廢及資源化再利用	場數(場)	農業局	累計5家	配合中央計畫及政策推動輔導養豬場設置、修繕或更新廢水處理設施，並透過專家學者或專業輔導團隊協助強化養豬場源頭減廢及資源化再利用效能，減少廢水排放量，並將產生之沼氣用以沼氣發電或再利用，或將沼液沼渣農地肥份使用，降低化學肥料使用量及畜牧農民營運成本。
		6.1.4 新增		頭數(頭)	農業局	累計2,500頭	
		6.1.5 新增	推廣國產有機質肥料	面積(公頃)	農業局	累計37,320公頃	為了推動淨零碳排與農業永續，本計畫透過補助引導農民以國產優質有機質肥料取代化肥。此舉不僅能解決化肥高耗能、高排碳及溫室氣體(氧化亞氮)排放問題，更能有效改良土壤性質、增進地力韌性，從源頭減輕環境負擔，達成綠色生產與生態共好的永續目標。
		6.1.6 新增	推廣綠肥作物	面積(公頃)	農業局	累計1.5萬公頃	為打造國內優質農業永續生產環境，將積極鼓勵農友種植綠肥作物，在強化土壤健康及肥力、有效減少化學肥料依賴的同時，實現農業生產與生態環境的平衡，並進一步促進耕作模式生態化轉型，藉此提升農業生產增匯減碳效益，落實本市淨零轉型目標，達成環境永續之願景。
		6.1.7 新增	推動菇類培植廢棄包循環再利用	重量(公噸)	農業局	累計20萬公噸	為推廣農業循環經濟，將菇類培植廢棄包循環利用，包括使其材料化、肥料化、植物纖維加值應用、生物質純化等技術，製成產品再利用如有機質肥料、栽培介質原料，經由積極輔導設置再利用機構，提高處理量能，避免農民將菇類培植廢棄包隨意堆置1年厭氧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實現農業永續低碳全循環。
		6.1.8 新增	推動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	重量(公噸)	農業局	累計15,937.5公噸	為推廣農業循環經濟，推動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利用，將稻稈或果樹枝條轉化為生質顆粒，作為再生能源替代化石燃料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或用於菇類栽培介質及畜牧飼料等，經由移除田間稻稈減少甲烷排放，有效去化農糧剩餘資源，實踐農業淨零轉型。
		6.1.9 新增	推動國產微生物肥料及農田地力肥料	面積(公頃)	農業局	累計6,000公頃	配合農糧署推廣國產微生物及農田地力肥料，結合農會與產銷班辦理推廣活動，鼓勵農友以生物資材取代化肥，並補助農友購肥費用1/2，以期提升土壤養分利用率、降低化肥碳排、改善土壤品質並增加有機質蓄積，進而強化農地碳匯功能，實踐低碳農業願景。
	2 植樹綠化及造林	6.2.1	種樹增綠(含公私協力)	植樹量(株)	建設局	累計4萬株	本局及所屬機關辦理企業綠化媒合及相關植樹活動，以增加本市綠化面積及樹木數量。
		6.2.2	推動綠化及造林面積計畫	植樹量(株)	農業局	18,290株	辦理造林地補植苗木
		6.2.3	旗艦型休閒自行車道維護植栽綠化	植樹量(株)	觀旅局	累計150株	持續辦理旗艦型休閒自行車道沿線植栽綠化與景觀維護作業，透過喬灌木補植、綠帶營造及既有植栽養護管理，強化綠覆率並改善微氣候環境。藉由營造舒適友善之騎乘空間，提高民眾使用意願，進一步促進自行車使用比例，降低運具碳排放，同時兼具景觀美質提升與溫室氣體減量之效益。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6.2.4	公墓植樹綠化案	植樹量(顆)	民政局	累計50棵	本處響應淨零碳排之自然碳匯目標,秉持尊重、關懷之服務精神,積極推動「公墓植樹綠化」執行政策。透過於公墓周邊及閒置區域進行樹種栽植,將傳統殯葬空間轉型為具備碳匯功能之墓園環境,以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並提供市民尊嚴、莊重、環保之優質殯葬環境。
		6.2.5	依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執行植樹數量	植樹量(棵)	都發局	累計5萬棵	透過本市都市設計等相關法規引導臺中市開發單位加強植樹綠化
		6.2.6	空地綠美化	空地綠美化(處數)	環保局	累計15處	推動「空地綠美化」不只是種植草木,而是將閒置土地轉化為空品淨化、降溫節能、社區活化與防災韌性的多功能空間。為促進閒置公有土地活化再生,以改善市容環境景觀,積極推動公有閒置空地或裸露地進行綠美化;將閒置空地設置為空品淨化區,以改善空氣品質、降低都市熱島效應及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以減少髒亂點產生。可進行土地活化再利用,督促土地管理單位善盡維護管理之責,以避免土地疏於管理,造成環境髒亂形成民怨。空地綠美化可增加市民休憩活動空間及增加城市綠覆率與生態多樣性,並可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6.2.7		清淨空氣綠牆(處數)	環保局	累計40處	推動「清淨空氣綠牆」不只是美化環境,而是一項結合空氣品質改善、節能減碳與城市韌性的系統工程。設置清淨空氣綠牆除可阻擋室外空污並提升室內空氣品質,透過在教室走廊女兒牆外側花台等適當空間設置綠牆,具有達到滯塵、吸收空氣污染物及調節溫度之功效;綠牆係最自然且節能淨化空氣設施,可同時達到改善教室空氣品質及綠化環境的效益。綠牆具自我循環淨化空氣功能,是不用插電的空氣清淨幫手,為最自然環保空氣清淨機。
		6.2.8	建構智慧、節能產業園區	植樹量(株)	經發局	累計2,350株	配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及綠能發展政策,鼓勵特定工廠登記業者於廠區規劃植樹綠化。
		6.2.9	增加本市公園綠地面積	面積(公頃)	建設局	累計12.5公頃	本局及所屬機關辦理公墓轉型綠美化、新闢公園綠地、道路綠美化、閒置空地綠美化、公園綠地及人行道補植等,增加本市綠化面積。
		6.2.10 新增	於經管廳舍植樹	植樹數量(棵)	消防局	1,276株	於本局所經管之廳舍擇適當地種植樹木。
		6.2.11	林業用地超限利用處理案	面積(公頃)	水利局	2,225株	對於林業用地限期改正農業違規使用並廣植喬木造林。通知水土保持義務人辦理會勘並要求限期改正恢復植生造林,或荒廢農耕後已自然植生復育完成報請水土保持局同意解除列管。
3	既有	6.3.1	海區藍寶石計畫一	保護面	農業局	累計3,670公頃	維護及管理本保護區:含保護區巡守,教育訓練生態解說,每年碳匯量(t)=濕地面積(公

附表2、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推動策略說明

部門	推動策略		執行方案			主(協)辦機關	119年目標	推動策略說明
			編號	計畫名稱	指標			
	生態及保育			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維護計畫	積(公頃)			頃)*8.89由在地居民組成的巡守隊及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人員，每日巡守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及辦理環境清潔工作，補助東海大學執行保護區內生物資源監測，並透過教育宣導及外來物種移除等工作，以達到為保護濕地及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而設立保護區之目的，並提升濕地之淨化環境及環境教育功能。
			6.3.2	山區綠寶石計畫—霧峰青桐林計畫	保護面積(公頃)	農業局	累計900公頃	以低開發為原則進行園區經營。園區內沿地形設置五條環山步道，並持續維護涼亭及觀景台等設施，讓民眾可親近山林，同時保留園區內之林相及生物多樣性。
			6.3.3	大肚山天然林苗木復育	苗木數量(株)	建設局	累計1萬株	大肚山森林復育協會認養嶺東苗圃，復育具生態功能的中部淺山原生喬木，提供都會區公園、行道樹作為綠美化使用，建構臺中成為基因多樣化的生態城市。
			6.3.4	維護本市公園綠地面積	面積(公頃)	建設局	累計3,450公頃	配合政策編列預算辦理各區域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6.3.5	宣導漁民參與自願性休漁獎勵辦法	船數(艘)	農業局	累計808艘	依據農業部漁業署「自願性休漁獎勵辦法」，漁業署推動符合WTO規範所允許綠色補貼之休漁獎勵，自願性休漁係漁船(筏)主自願性調整每年出海作業日數90日及在港休漁日數120日，藉以養護漁業資源，及減少高油價對漁業造成衝擊。
	4	增加林木碳匯	6.4.1	盤點可造林撫育面積，提高造林撫育技術	碳匯增加量(公噸)	農業局	505公噸	1.盤點農業局轄管公有林辦理新植與及撫育造林工作，以提升森林覆蓋面積及碳匯量。 2.推動外來種移除改正造林、復育劣化林地，並加強低蓄積人工林撫育更新，以擴大森林碳吸存效益。
			6.4.2 新增	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及禁伐面積	造林及禁伐面積(公頃))	原民會	20公頃	每年辦理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及禁伐補償工作，並以實地會勘及現況調查，確認增加森林撫育及禁伐面積之多寡，作為森林保護工作之進展。
	5	滯洪池濕地化	6.5.1	滯洪池濕地化	滯洪池濕地化面積比例(%)	水利局	10%	配合本府「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修正草案(初稿)」第五十九條，本市經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審查之滯洪設施，除地下化滯洪池及周圍無常流水源滯洪池外，應有總量百分之十以上為濕地面積。現有滯洪池經評估，在地形及水文條件配合下對碳中和有助益者，應予以濕地化。